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 目 名 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

编制日期：2019 年 1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锦英		联系人		沈总
通讯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联系电话	13906223500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27
建设地点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批准文号	太发改备[2017]244 号	
建设性质	改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 印染精加工	
占地面积 (平方米)	3720		绿化面积 (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万元)	3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30	环保投资 占总投资 比例	43.3%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8 年 11 月

原辅材料 (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项目改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情况见表 1-1，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情况见表 1-2，改建前后主要设备情况见表 1-3：

表 1-1 改建前后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原料名称	原料成分	年消耗量 t/a				储存方式	最大储存量 t/a	来源及运输
			改建前	本项目	改建后全厂	变化量			
1	针织坯布	/	5000	0	5000	0	散装	500	国内、汽运
2	柔软剂	高分子材料	10	40	50	+40	袋装，25kg/袋	5	国内、汽运
3	除油剂	异构醇醚	0	100	100	+100	桶装	10	国内、汽运

备注：本项目因外购布匹的原料和结构发生变化，调整生产工艺后，使用原料种类及用量也将发生变化，新增除油剂。企业改建前柔软剂为含氮、磷等成分，不满足现行环保要求，本项目企业改用不含氮、磷等成分的柔软剂，原环评中的柔软剂企业将不再使用。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柔软剂	高分子材料	乳白色液体，沸点 100℃，可以分散于水中，pH 值 5.5-6.5（1%水溶液）	/	/
除油剂	异构醇醚	深褐色有特殊气味的粘稠液体，密度约 1g/ml，闪点 > 100℃。	/	/

表 1-3 改建前后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改建前	本项目	改建后全厂	变化量	
1	翻布机	/	1	0	1	0	/
2	剖布机	/	2	0	2	0	/
3	常温缸	/	2	0	2	0	/
4	环烘机	/	8	0	8	0	/
5	力根燃气预缩机	/	1	0	0	-1	淘汰
6	力根燃气定型机	/	2	0	2	0	/
7	定型机余热回收设备	/	2	0	2	0	/
8	油烟净化装置	/	1	0	1	0	/
9	定型机废气净化设备	LQDF-16C	2	0	0	-2	淘汰
10	定型机油烟废气静电处理系统	LQJD-30G	1	0	0	-1	淘汰
11	定型机	/	0	1	1	+1	/
12	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	/	0	1	1	+1	新增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41400	燃油（吨/年）	—
电（万度/年）	95	燃气（标立方米/年）	200 万
生物质（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口、生活污水口）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无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生产废水排放。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由来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进行第一次《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取得批复（详见附件，太环计[2011]288 号），建设内容为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t/a；并于 2013 年 1 月 14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验收（详见附件，太环建验[2013]9 号），验收内容为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t/a。企业于 2014 年企业搬迁，进行第二次《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取得批复（太环建[2014]401 号），建设内容为年针织布后整理 5000t/a；并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验收（详见附件，太环建验[2015]175 号），验收内容为全厂年针织布后整理 5000t/a。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因外购布匹的原料和结构发生变化，为满足生产需求，更好的适应市场，本项目将生产工艺进行调整，调整生产工艺后可以提高生产效率。本项目新增 1 台定型机，总产能不发生变化，生产班制不变，生产天数不变，企业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土地。现有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其中 15000t/a 经沉淀池简单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4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本项目采取“以新带老”措施，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处理后满足回用要求回用于生产过程中，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将不排放生产废水；现有项目定型工序产生的定型废气经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新增 1 台定型机，建成后将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淘汰，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统一集中收集处理后通过 25 米 FQ1 排气筒排放。

本项目属于针织布后整理项目，属于《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574-2017）中“[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主席令第九号，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修订）、《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2017 年版），本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纺织品后整理企业项目审批问题的复函》（苏环函[2018]194 号）（详见附件）中相关规定，本项目无染色和印花工序，且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无生产废水排放，可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 年修订）中“20 纺织品制造类——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要求编制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委托，我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经过现场踏勘、资料收集和同类企业类比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建设单位：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建设性质：改建

占地面积：3720m²

总投资：3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0 万元

员工情况：现有项目职工 50 人，改建后全厂共有职工 50 人，未新增职工。

工作安排：全年工作 280 天，12 小时一班，实行班两制，改建后生产班制不变。

建设规模：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产生不发生变化。

本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1-4：

1-4 产品方案一览表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	年设计能力（t/a）				年运行时数
		改建前	本项目	改建后全厂	变化量	
生产车间	针织布	5000	0	5000	0	全年工作280天，一天24h，年运行6720h

3、公用及辅助工程

本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 1-5：

表 1-5 本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

项目组成	工程名称	设计能力				工程内容与依托情况
		改建前	本项目	改建后全厂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建筑面积 2600m ²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无变化	依托现有
辅助工程	办公区、食堂	建筑面积 610m ²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无变化	依托现有
储运工程	原料区	建筑面积 100m ²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无变化	依托现有
	成品区	建筑面积 100m ²	依托现有	依托现有	无变化	依托现有
	一般固废堆放区	建筑面积 5m ²	建筑面积 10m ²	建筑面积 10m ²	新增	本项目建成后，将现有项目一般固废堆放区和危废暂存区淘汰，新增一般固废堆放区和危废暂存区。
	危废暂存区	建筑面积 5m ²	建筑面积 20m ²	建筑面积 20m ²	新增	

公辅工程	给水系统		41400t/a	0	41400t/a	0	自来水厂供应
	排水	废水	生活污水 756t/a, 食堂废水 504t/a, 其中 1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简单处理后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4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 不外排。	本项目建成后, 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 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本项目建成后, 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 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 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 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供电系统		95 万 kW·h/a	0	95 万 kW·h/a	无变化	由当地电网供应
	供气		100 万 m ³ /a	200 万 m ³ /a	300 万 m ³ /a	+200 万 m ³ /a	由当地管网提供
	蒸汽		0	300 万 m ³ /a	300 万 m ³ /a	+300 万 m ³ /a	由当地管网提供
环保工程	废气	定型废气	1 套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处理现有项目产生的定型废气。	企业于 2018 年 6 月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 现有项目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淘汰。目前该装置已稳定运行, 本项目依托该套定型	本项目建成后, 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通过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 现有项目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淘汰。	新增	本项目建成后, 将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淘汰, 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

				机废气净化装置,全厂定型废气处理后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燃烧废气	通过 1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新增	本项目建成后将有项目 15m 高 FQ1 排气筒拆除,新增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污水站废气	/	产生恶臭的物质主要是硫化氢、氨气,均无组织排放。	产生恶臭的物质主要是硫化氢、氨气,均无组织排放。	新增	/
	废水	生活污水	756t/a	0	756t/a	无变化	全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食堂废水	504t/a	0	504t/a	无变化	
		生产废水	现有项目 1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简单处理后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4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	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	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				
	生活污水	756t/a	0	756t/a	无变化	全厂食堂废水经隔油池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食堂废水	504t/a	0	504t/a	无变化		
	废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无变化		/
	物化污泥	/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新增	/	
	生化污泥	/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新增	/	
	生活垃圾	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	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无变化	/	
	噪声	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震、场区内合理布置、厂房隔声等			无变化	/	

4、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项目区东侧、南侧和西侧均为工业企业北侧为伍鹿路。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周围环境概况图见附图 2。

本项目车间内主要功能区为生产区、原料区、成品区、办公区、食堂、危废暂存区、一般固废堆放区等，平面布局合理，便于生产和生活。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5、与产业政策及用地相符合性分析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产品及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3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

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根据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太发改备[2017]244 号）可知，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本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属于鹿河工业区（璜泾工业园区），项目所在地块为工业用地，鹿河工业区（璜泾工业园区）四至范围为：东至滨海路，南至友谊桥，西至 338 向西 300 米，北至圣像寺。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太仓市璜泾镇总体规划见附图 4。

6、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公布江苏省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的通知》（苏政办发〔2012〕221 号）文件，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应当严格贯彻落实《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5 月 1 日施行）中的相关条例。

（1）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二十八条排污单位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经核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总量，并应当按照规定设置便于检查、采样的规范化排污口，悬挂标志牌；不得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禁止在太湖流域设置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水环境综合治理要求的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现有的生产项目不能实现达标排放的，应当依法关闭。

（2）根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5 月 1 日施行）第四十三条，太湖流域一、二、三级保护区禁止以下行为：

（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磷、氮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

（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

（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

（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

（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

（七）围湖造地；

（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进行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为针织布后整理项目，行业类别为：[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根据企业提供的柔软剂和除油剂的 MSDS 成分表，柔软剂和除油剂不含氮、磷等物质，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标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现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因此，对太湖流域水质基本无影响。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5 月 1 日施行）的相关规定。

7、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中太仓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本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3.8km。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太仓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详见附件 5。

8、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为针织布后整理项目，行业类别为[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根据企业提供的柔软剂和除油剂的 MSDS 成分表，柔软剂和除油剂不含氮、磷等物质，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标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现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本项目建成后企业将全厂定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收集后经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9、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6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距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3.8k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各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H ₂ S 和 NH ₃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2017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值与 24 小时平均值、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值、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氮氧化物、细颗粒物年均值、24 小时平均值和颗粒物年均值、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 0.05 倍、0.15 倍、0.11 倍、0.12 倍、0.04 倍、0.18 倍。项目所在区 NO ₂ 、PM ₁₀ 、PM _{2.5} 、O 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控制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Ⅳ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符合璜泾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1-7：

表 1-7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 气	有组织	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	40	1 套	—	达标排放
	无组织	加强车间管理				达标排放
废水		中水回用系统	80	1 座	—	生产回用标准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1	—	单台设备总体 消声 20dB(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7	2 座	一般固废堆放 区 30m³；危废 堆放区 30m³	满足固废堆放 要求
		危废处置	2	—	—	委托有资质单 位处理
合计			130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

企业现有项目为年后整理加工针织布 5000t/a。自 2011 年成立，企业规模逐渐扩大，先后进行了 2 次环评，具体情况见表 1-8：

表 1-8 现有项目环评及验收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批复的生产内容	环评审批情况	竣工验收情况
1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	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	太环计 [2011]288 号	已验收，太环 建验[2013]9 号
2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 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	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5000t/a	太环建 [2014]401 号	太环建验 [2015]175 号

1.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1) 针织布后整理生产工艺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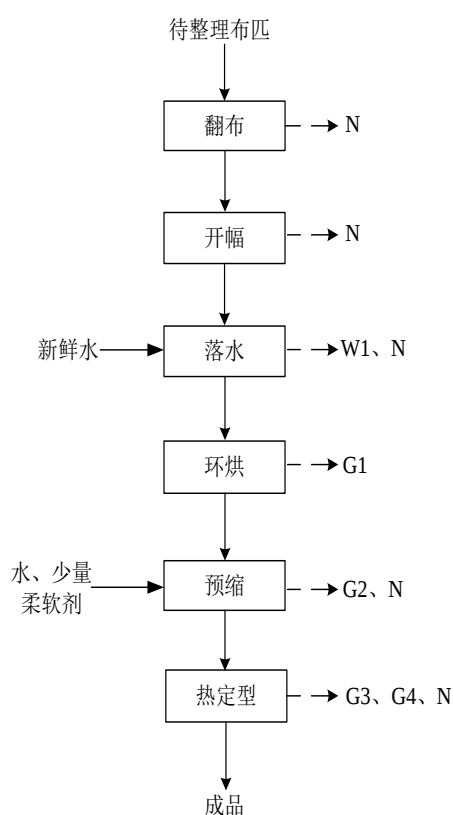


图 1-1 现有项目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翻布：利用翻布机将布料整理顺畅，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 N；

开幅：利用剖布机将此针织物按剖线进行开幅处理，加工成需要的宽度，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 N；

落水：对待整理布料加常温清水润湿（为使针织布料在后续工段中便于剖布操作，需使布料保持一定的含水率）。此工序产生废水 W1 及设备运行噪声 N；其中部分废

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部分废水经厂区简单处理后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环烘：利用串联的 8 台环烘机内的热循环风箱对针织布料进行初步干燥处理。环烘机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此工序会产生燃烧废气 G1；

预缩：将初步烘干好的坯布通过预缩机进行预缩，目的使坯布在松弛状态下用较低温度缓慢烘干，使其自然收缩，此方法可防止已制作成型的毛织物遇水松弛收缩变形。供热来源于厂区有机热载体炉，供热温度在 60-70℃之间。

本工序利用预缩机使布料通过压辊时经受较高温度，缓慢脱水干燥，使得布料紧缩。预缩机采用天然气作为燃料，此工序产生燃烧废气 G1 及设备运行噪声 N；

热定型：将预缩后的针织布料放在定型机上，并在此处加入适量水及柔软剂，定型机以天然气为燃料，对针织布进行间接加热，在适当的温度和柔软剂的作用下，改变织物布料的手感，使其更加柔软。此过程中柔软剂大部分由于织物纤维发生作用而被吸收，极少量随蒸发出的水蒸气进入大气中。此工序产生燃烧废气 G1、定型废气 G2 及设备运行噪声 N。

将生产好的成品包装入库，准备外售。

1.2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废气

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气为定型废气、食堂油烟和燃烧废气。

定型废气：定型废气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定型废气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排放量为 1.9t/a。

燃烧废气：现有项目燃烧废气不做定量分析，仅做定性分析。

食堂油烟：现有项目食堂油烟产生量为 0.01t/a，风机风量为 2000m³/h，全年工作 1120h，产生浓度为 4.5mg/m³，油烟去除率为 60%，则油烟排放量为 0.004t/a，排放浓度为 1.8mg/m³。

（2）废水

现有项目产生的废水为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生活污水为 756t/a，食堂废水为 504t/a，生产废水 15000t/a，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

（3）噪声

现有项目的主要噪声源为翻布机、剖布机、力根燃气预缩机、力根燃气定型机、风机等设备的运行噪声，根据现有项目验收报告检测数据可知，项目厂界四周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

（4）固体废弃物

现有项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废动植物油专门公司回收处理；污水处理污泥收集外售处理。

根据现有项目原环评及实际生产情况，其污染物产生、治理、排放情况见下表：

表 1-9 现有项目污染物产生、治理、排放情况 单位：t/a

类别	污染物名称		环评批复量	排放方式
废气	有组织	非甲烷总烃	1.9	经定型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通过10m高排气筒排放
		食堂油烟	0.004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通过排烟管道引至楼顶排放
	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	4.3	无组织排放
废水	废水量		34700	/
	COD		14.69	/
	SS		3.166	/
	NH ₃ -N		0.092	/
	TP		0.018	/
固废	生活垃圾		14	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动植物油		0.211	废动植物油专门公司回收处理
	污水处理污泥		20	污水处理污泥收集外售处理
	废油		11.765	废油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2.主要环境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2.1 废气

根据现场勘查、现有项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了解到企业现有项目定型废气收集后经定型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排放，本项目新增1台定型机，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通过1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现有项目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淘汰。

2.2 废水

现有项目生产废水1500t/a经厂区简单处理后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生产废水4500t/a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本项目新增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排入中水回用系统处理，处理后满足回用标准回

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未新增生产废水排放量。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东经121°12′、北纬31°39′。东濒长江，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822.9平方公里，水域面积285.9平方公里，陆地面积537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8.23公顷，耕地面积3.43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个镇、人口约46.38万人。

璜泾镇位于太仓市的最北部，是市区的卫星镇，距离市区约23公里左右，面积83.44km²，设2个管理区、辖13村、4个社区，常住人口6.5万人，流动人口4多万人。其接受市区的辐射，以加弹业为主，是“中国化纤加弹名镇”、“中国加弹第一镇”、“江南丝竹第一镇”，是长江入海口南岸的一颗璀璨明珠。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

2、地形、地貌、地质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m-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m-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120KPa。
- （4）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120-140kPa。

3、气候、气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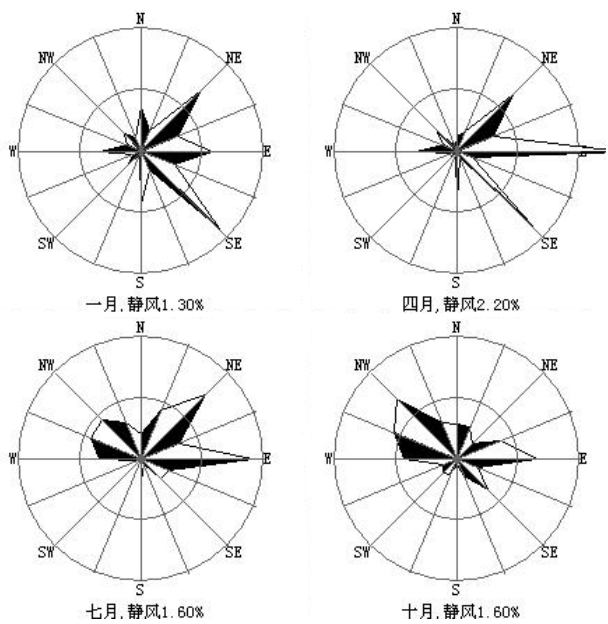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年均无霜期 232 天；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年平均降雨日为 129.7；年平均气温 15.3℃，极端最高气温 37.9℃，

极端最低气温-11.5℃，年平均相对湿度 81%，处于东南季风区域，全年盛行东南风，风向频率为 12%，最少西南风，风向频率 3%，年均风速 3.7m/s，实测最大风速 29m/s。平均大气压 1015 百帕，全年日照 2019.3 小时。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数值及单位(出现年份)
气 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7.9℃(1966 年 8 月 7 日)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1.5℃(1977 年 1 月 31 日)
风 速	年平均风速	3.5m/s
气 压	年平均气压	1015.8mm
	极端最低年平均气压	990.5mm
	极端最高年平均气压	1040.6mm
降 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历年最大降水量	1563.8mm(1960)
	历年最大日降水量	229.6mm(1960 年 8 月 4 日)
湿 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高湿度	87%（1965 年 8 月）
	最小相对湿度	63%（1972 年 12 月）
雾 日	年平均雾日	28d
	年最多雾日	40d
	年最小雾日	17d
风 向 和 风 频	全年主导风向	E15.1%
	冬季主导风向	NW12.9% E12.9%
	夏季主导风向	SE17.6%

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风玫瑰图如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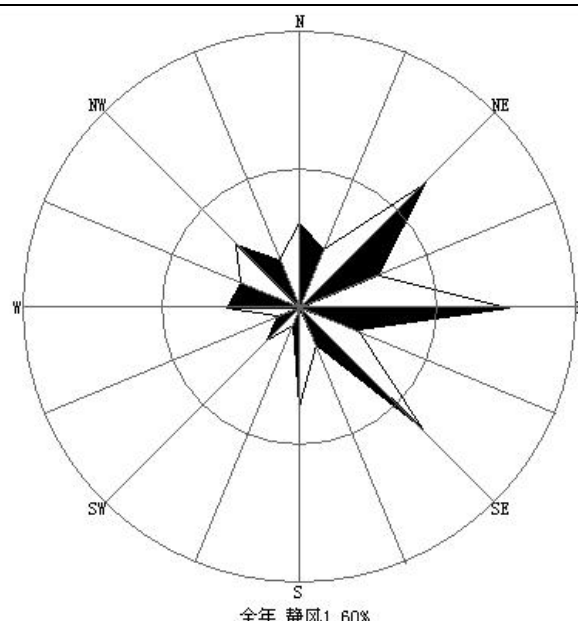


图 2-1 太仓市风玫瑰图

4、水文条件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9月最高、8月次之、7月居第3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建设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鲚、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有软体动物、甲壳类

动物和白鳍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简况

2016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工业总产值分别突破一千亿元、一百亿元、两千五百亿元大关。太仓工业门类齐全，精密机械、汽车零部件、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优化升级，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46.5%，港口物流、现代金融、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等特色产业鲜明。太仓 现代农业、休闲农业融合发展，获评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太仓被评为长三角最具发展活力的地区之一，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列全国百强县（市）前十名。

2、教育、文化、社会保障

璜泾学校教育的历史，先追溯到前清塾学：有经费来源于地租免交学费的义塾；有富家请门馆先生的家塾；有个人设馆授徒的私塾。清乾隆十七年（1752 年）乡人就在“文昌宫”创设义塾，为文人学士会文讲学的处所。富绅为培养本族子女设的家塾有：薛家桥的顾氏家塾（今园林路与新华街交接处南端的转角地段）；镇北长泾的戴氏家塾（今前进村一组）。为民间教读的私塾和较有名的塾师（塾址注今街名）有：新农街杨仲良；中心街唐羲人；互助街陆渊静、陈楚才、钱似兰；建中街唐秋渠；团结街仇湛珊、程星彩；胜利街陆敦；建设街孙竹如；生产街魏远亭、郁厚生、郁三宝、邵徵久、王树森、陆诵芬。私塾可随意开设、停歇。规模较大者，有学生一、二十人，规模小者仅七、八人，教学内容主要有识字、写字、珠算和传统伦理道德等。从识天、地、君、亲、师方块字开始，循序而读《三字经》《神童》《千字文》《百家姓》《千家诗》《孝经》《幼学》《四书》《五经》等，女生加读《烈女传》。民国期间，大都采用学校课本作教材。教育内容，新旧结合。镇上习商者居多，兼学珠算、尺牍（书信范本）等。注重个别教育，背诵课文，练习写字。致送塾师的酬金，按教学进度而递增。例如“把笔”（塾师让学生站在自己坐身前教他握笔写字）、“开讲”“开笔”（开始讲解和学做诗文），全年约有 5~6 元至 20 余元大洋，贫困者酌减，分端午、中秋、年节三期致送。

文化艺术大镇—璜泾。璜泾镇具有丰厚文化积淀和浓郁艺术氛围，历来崇文尚教，古塔名刹留存，丝竹民乐发达，书画艺术盛行，是省群众文化先进乡镇，民乐之乡、

桥牌之乡、武术之乡。据史书记载璜泾早在晋代即为集市，镇域内明清古建筑群及拥有 300 余年历史的西塔至今存留完好。各项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拥有民乐、桥牌、舞蹈、戏曲四大文化品牌，拥有少儿及成人民乐队，老年人艺术团，“江南丝竹”是璜泾的特色文化。各类文艺团队共 33 支，演出人员近千人，少年民乐队在参加国内外比赛演出中屡获佳绩。成功举办璜泾民企文化节、村企文化节、“百团大展演”等群众性文体活动，荣获“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称号。拥有百年校史的璜泾荣文艺术学校则是弘扬江南丝竹文化的摇篮，被教育部誉为“乡村艺术教育之花”。

就业培训、劳动监察等工作有效开展，镇社保所荣获“江苏省首批创业示范岗”。弱势群体关爱工作成效显著，全镇在册各类低保对象 623 户 833 人，全年共发放各类固定民政对象经费 685.91 万元。在全市范围内首创“社会救助联动机制”，成立了苏州市首家“残疾人创业就业促进会”。流动人口一站式服务、“连心家园”、0-3 岁科学育儿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3、交通

璜泾镇濒临长江，接轨上海，呼应苏州，接壤常熟，具有沿江沿沪、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水陆空交通便捷：陆路邻沪嘉浏、苏嘉杭、苏昆太、沿江等高速公路入口，接 204、312 国道、锡太、沪太一级公路，太海汽渡贯通长江南北；航空距上海虹桥机场 60 分钟路程，浦东机场 90 分钟路程；水运经长江达国内各口岸，依太仓港连接国际航运。拥有 11 公里长江黄金岸线，是上海港配套干线大港、国家一类口岸太仓港的规划区。

4、文物保护

建设项目 1000m 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污水最终纳污河流三漫塘水质功能为IV类水体；根据太仓市环境保护规划的大气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可知，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功能为2类区。

1、环境空气

基本污染物评价选取2017年作为评价基准年，根据《太仓市2017年环境质量报告书》项目所在区域太仓市各评价因子数据见表3-1。

表3-1 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现状浓度（ $\mu\text{g}/\text{m}^3$ ）	标准值（ $\mu\text{g}/\text{m}^3$ ）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16	60	0	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32	150	0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42	40	0.05	不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91.68	80	0.1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3	70	0.04	不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8百分位数	141.7	150	0	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9	35	0.11	不达标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84	75	0.12	不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滑动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	189	160	0.18	不达标
CO	24小时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2	10	0	达标

其他污染物现状数据委托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监测，报告见附件，环境空气监测时间2018年6月1日-2018年6月7日。

监测因子：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H₂S、NH₃，监测期间同步监测气象要素（天气、温度、大气压、风速、湿度、风向）。

监测时间及频次：H₂S、NH₃（小时值）连续监测7天，每天采样四次（采样时段为02:00-03:00、08:00-09:00、14:00-15:00、20:00-21:00），每次60分钟。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的一次浓度连续监测7天，每天采样四次（采样时段为02:00、08:00、14:00、20:00），每次45分钟。

现状检测结果见表3-2：

表 3-2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单位: mg/m³

项目	监测点	一次值			标准值
		浓度范围(mg/m ³)	超标率(%)	最大单因子指数 I	
非甲烷总烃	G1	0.98-1.95	0	0.975	2.0
	G2	0.98-1.96	0	0.98	
	G3	1.01-1.94	0	0.97	
H ₂ S	G1	0.001-0.003	0	0.3	0.01
	G2	0.002-0.005	0	0.5	
	G3	0.001-0.005	0	0.5	
NH ₃	G1	ND-0.08	0	0.4	0.2
	G2	0.02-0.14	0	0.7	
	G3	ND-0.12	0	0.6	
臭气浓度	G1	14-18	0	0.9	20 (无量纲)
	G2	14-20	0	1	
	G3	14-20	0	1	

由上表可知,各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 H₂S 和 NH₃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

2017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值与 24 小时平均值、PM₁₀24 小时平均值、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氮氧化物、细颗粒物年均值、24 小时平均值和颗粒物年均值、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 0.05 倍、0.15 倍、0.11 倍、0.12 倍、0.04 倍、0.18 倍。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

区域达标规划目前正在编制中,根据大气环境质量整治计划,通过进一步控制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并能够达标。

2、地表水环境

监测时段、频率:共计监测 3 天,每天 2 次。由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5 日—6 月 7 日进行监测。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三漫塘,在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上游 500m、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500m、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排污口下游 1500m 共布设 3 个监测断面,监测期间水环境质量监测结论见表 3-3。:

表 3-3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监测断面	项目	pH	COD	总磷	氨氮	总氮	悬浮物	石油类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W1	监测最大值	8.03	36	0.11	0.96	3.34	16	0.26	0.07
	监测最小值	7.5	28	0.07	0.35	1.98	8	0.17	0.05

	平均值	7.78	32	0.09	0.68	2.51	12	0.21	0.06
	污染指数	0.515	1.07	0.37	0.64	2.23	0.27	0.52	0.23
	超标率%	0	0.33	0	0	100	0	0	0
W2	监测最大值	8.07	35	0.1	1.12	3.14	12	0.11	0.08
	监测最小值	7.43	27	0.08	0.49	1.83	6	0.04	0.06
	平均值	7.75	30	0.09	0.8	2.43	10	0.07	0.07
	污染指数	0.535	1	0.33	0.75	2.09	0.2	0.22	0.27
	超标率%	0	0.33	0	0	100	0	0	0
W3	监测最大值	7.8	31	0.14	1.86	3.44	15	0.09	0.08
	监测最小值	7.38	25	0.7	0.46	2.2	6	0.06	0.05
	平均值	7.59	27	0.10	0.97	2.61	12	0.07	0.07
	污染指数	0.4	0.9	0.47	1.24	2.29	0.25	0.18	0.27
	超标率%	0	0.17	0	0.17	100	0	0	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IV类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 (SL63-94) 四级标准		6-9	30	0.3	1.5	1.5	60	0.5	0.3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三漫塘排污口上、下游三个断面 pH、TP、石油类、阴离子表面活性剂等监测因子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水质标准要求，SS 可以达到参考使用的水利部《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要求，但是 COD、TN 和 NH₃-N 超标，超标原因可能是由于三漫塘周边居民小区未接通生活污水管网，生活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进三漫塘内，导致三漫塘中 COD、NH₃-N 和 TN 超标。

3、声环境质量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现状监测。监测时间：2018 年 6 月 5 日-6 日，昼夜各监测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四周外 1m 处及附近敏感点东影村共布设 5 个环境噪声监测点。监测结果见表 3-4：

表 3-4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

监测点位	2018 年 6 月 5 日					
	昼间	标准	评价	夜间	标准	评价
N1 北厂界外 1m	55.3	60	达标	45.8	50	达标
N2 东厂界外 1m	54.7	60	达标	46.7	50	达标
N3 南厂界外 1m	53.8	60	达标	47.7	50	达标
N4 西厂界外 1m	54.7	60	达标	48.6	50	达标

N5 东影村敏感点	54.8	60	达标	47.8	50	达标
监测点位	2018 年 6 月 6 日					
	昼间	标准	评价	夜间	标准	评价
N1 北厂界外 1m	54.7	60	达标	48.4	50	达标
N2 东厂界外 1m	56.9	60	达标	45.5	50	达标
N3 南厂界外 1m	55.3	60	达标	46.1	50	达标
N4 西厂界外 1m	55.3	60	达标	48.8	50	达标
N5 东影村敏感点	54.2	60	达标	46.5	50	达标

备注：1、气象参数：昼间天气：晴，风速:1.7m/s，夜间天气：晴，风速：1.9m/s；

2、参照《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厂界四周及附近敏感点东影村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限值，本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经现场实地调查，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有关水、气、声、生态环境保护目标及要求见下表：

表 3-5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保护对象名称	方位	最近距离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空气环境	东影村	SW	102m	4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水环境	三漫塘（纳污水体）	S	745m	小河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新泾	S	72m	小河	
声环境	厂界外 1m	厂界四周	/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东影村	SW	102m	40 人	
生态环境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NW	3.8km	44.89km ²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注：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范围内。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太仓市环境保护规划的大气功能区划，项目所在区域为二类功能区要求，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H₂S、NH₃ 参照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浓度限值，臭气浓度臭气浓度参考《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中二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单位：ug/m³、COmg/m³

评价因子	评价时段	标准值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臭氧（O ₃ ）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非甲烷总烃	一次值 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H ₂ S	1 小时平均	10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NH ₃	1 小时平均	200	
臭气浓度	20（无量纲）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4554-93）二级标准

2、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三漫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苏政复[2003]29 号），三漫塘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SS 执行《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四级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2：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表

污染物指标	单位	IV类标准限值
pH 值	无量纲	6~9
COD	mg/L	30
氨氮		1.5
总磷(以 P 计)		0.3（湖、库 0.1）

	总氮(以 N 计)		1.5			
	SS		60			
	3、声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区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3：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dB（A）						
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2 类		60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水排放标准					
	本项目未新增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排放量，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后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标准限值要求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废水中污染因子 pH、COD、SS 和动植物油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氨氮和总磷（以 P 计）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 2 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具体标准见表 4-4：					
	表 4-4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	表 4	pH	/	6~9
				COD	mg/L	500
				SS		400
				动植物油		1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B 级	氨氮	mg/L	45
				总磷（以 P 计）		8
总氮（以 N 计）				70		
污水处理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	表 2	COD	mg/L	50[50]	
			氨氮		4（6） *[5(8)*]	
			总氮		0.5[0.5]	
			总磷		12（15） *[15]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2002）	表1一级A等级	pH	—	6~9	
			SS	mg/L	10	

备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废气排放标准

本项目产生的定型废气主要为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天然气燃烧排放的SO₂、NO_x和烟尘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NH₃和H₂S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值，具体标准见表4-5：

表4-5 废气排放标准 单位：mg/m³

来源	污染物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排气筒高度 m	二级	监控点	浓度
定型机燃烧	SO ₂	550	25	9.65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0.40
	NO _x	250	25	2.85		0.12
	颗粒物	120	25	14.45		1.0
定型工序	非甲烷总烃	120	25	35		4.0
	颗粒物	120	25	14.45		1.0
厂区污水站	NH ₃	/	/	/	厂界	1.5
	H ₂ S	/	/	/		0.06

3、噪声排放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2类标准。具体标准见表4-6：

表4-6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时段功能区 类别	昼间	夜间
2类	60	50

4、固体废弃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理和处置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修正）、《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修正）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有关规定。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根据《国家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基本思路》，“十三五”将工业烟粉尘、总氮、总磷、挥发性有机物四种污染物纳入总量控制范围。根据苏环办[2011]71号“关于印发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

污染物总量控制

的通知”文件要求，COD、NH₃-N、SO₂、NO_x 应按照江苏省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区域平衡方案审核管理办法执行。

结合本项目排污特征，确定本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工业烟粉尘、SO₂ 和 NO_x。

2、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4-7。

表 4-7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单位 t/a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全厂排放量变化情况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有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1.9	1.39	1.251	0.139	-1.9	0.139	+0.139
		颗粒物	/	2.06	1.854	0.206	/	0.206	+0.206
		烟尘	/	0.572	0	0.572	/	0.858	+0.858
		NOx	/	3.742	0	3.742	/	5.613	+5.613
		SO ₂	/	0.8	0	0.8	/	1.2	+1.2
	无组织排放	非甲烷总烃	4.3	0.15	0	0.15	-4.3	0.15	+0.15
		颗粒物	/	0.23	0	0.23	/	0.23	+0.23
		NH ₃	/	0.00558	0	0.00558	/	0.00558	+0.00558
H ₂ S		/	0.000216	0	0.000216	/	0.000216	+0.000216	
废水	废水量	16260	60000	60000	0	-15000	1260	-15000	
	COD	7.08	60.000	60.000	0	-6.375	0.705	-6.375	
	SS	1.478	18.000	18.000	0	-1.125	0.353	-1.125	
	氨氮	0.029	12.000	12.000	0	/	0.029	/	
	TP	0.005	1.200	1.200	0	/	0.005	/	
	TN	0.041	/	/	/	/	0.041	/	
	动植物油	0.081	/	/	/	/	0.081	/	
	BOD ₅	4.050	/	/	/	-4.050	/	-4.05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75	/	/	/	-0.27	0.005	-0.27	
固废	一般固废	0	20.4	20.4	0	/	0	/	
	危险废物	0	3.105	3.105	0	/	0	/	

总量平衡方案：

（1）废水

本项目未新增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排放量，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后满足回用标准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

排，不需要申请总量。

(2) 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为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工业烟粉尘、SO₂ 和 NO_x，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

(3) 固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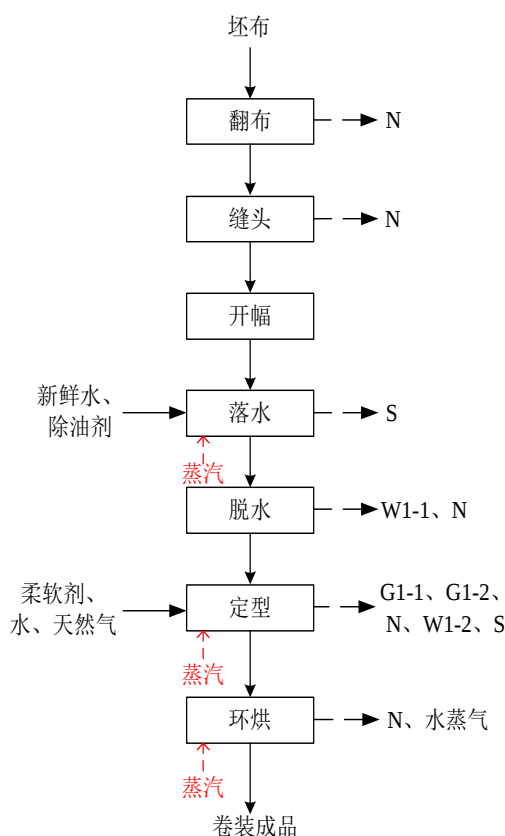
本项目固废零排放。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因外购布匹的原料和结构发生变化，为满足生产需求，更好的适应市场，本项目将生产工艺进行调整，调整生产工艺后可以提高生产效率。本项目新增 1 台定型机，总产能不发生变化，现有项目产生为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5000t/a。

本项目建成后具体生产工艺见下图：



G——废气 N——噪声 S——固废

图 5-1 针织布后整理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图

主要工艺流程简述：

翻布和缝头：利用翻布机将布料整理顺畅，坯布一段一段分开，部分需要人工将坯布缝合成整卷以便后续加工，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 N；

开幅：利用剖布机将此针织物按剖线进行开幅处理，加工成需要的宽度，此工序产生设备运行噪声 N；

落水和脱水：对待整理布料加常温清水润湿（为使针织布料在后续工段中便于剖

布操作，需使布料保持一定的含水率），并加入除油剂除去坯布上的油污以提高坯布的渗透效果，然后进行脱水。此工序产生废水 W1-1、废包装桶 S1 及设备运行噪声 N；

定型：脱水后的坯布放入定型机准备定型，加入柔软剂和清水，对针织布进行间接加热，在适当的温度和柔软剂的作用下，改变织物布料的手感，使其更加柔软。此过程中柔软剂大部分由于织物纤维发生作用而被吸收，极少量随蒸发出的水蒸气进入大气中。此工序会产生燃烧废气 G1-1、定型废气 G1-2、废水 W1-2、废包装容器 S 及设备噪声 N；

环烘：利用串联的 8 台环烘机内的热循环风箱对针织布料进行初步干燥处理。环烘过程需要的热量由管网提供蒸汽供给，此工序产生设备噪声 N；

将生产好的成品包装入库，准备外售。

污染源分析：

1、废气

企业因外购布匹的原料和结构发生变化，为满足生产需求，更好的适应市场，本项目将生产工艺进行调整，调整生产工艺后总产能不发生变化。企业现有项目产生的定型废气收集后经定型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排放。本项目建成后将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淘汰，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将根据《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工程项目》检测报告内数据进行重新核算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由于现有项目定型废气成分只考虑非甲烷总烃，实际定型废气中还含有颗粒物，本项目将重新核算颗粒物产生量和排放量；现有项目对于燃烧废气仅进行定性分析，本项目将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情况对天然气燃烧产生的 SO₂、NO_x、烟尘进行重新核算。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是定型废气、燃烧废气、污水站废气等。

①定型废气

定型过程中会产生定型废气，废气主要来自废气主要来自织物的表面的各种助剂受热挥发，由于纺织品中的油剂、蜡质和除油剂、柔软剂等在高温下为气态，产生了油脂、有机质等产物。因此，整个有机废气包含了油质、蜡质、树脂等大分子碳、氢物质，其污染物主要以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计。

根据《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工程项目》检测报告可知，企业颗粒物有组织产生速率为 0.306kg/h，非甲烷总烃有组织产生速率为 0.207kg/h，企业

年运行 6720h，则本项目颗粒物和甲烷总烃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2。本项目建成后全厂颗粒物和甲烷总烃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5。

②燃烧废气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经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本项目天然气使用量为 200 万 m^3/a ，全厂天然气使用量为 300 万 m^3/a ，天然气燃烧产生的 SO_2 、 NO_x 、烟尘直接排放到环境空气中，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锅炉》（HJ953-2018）中以天然气为燃料燃烧产生的 SO_2 、 NO_x 、烟尘排污系数见下表：

表 5-1 产、排污系数表

污染物指标	单位	产污系数	末端治理技术名称	排污系数
烟尘	$\text{kg}/\text{万m}^3\text{-燃料}$	2.86	直排	2.86
NO_x	$\text{kg}/\text{万m}^3\text{-燃料}$	18.71	直排	18.71
SO_2	$\text{kg}/\text{万m}^3\text{-燃料}$	0.02S	直排	0.02S
备注	S是指天然气含硫量，S=200。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 SO_2 排放量 0.8t/a、烟尘排放量为 0.572t/a、 NO_x 排放量为 3.742t/a。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天然气燃烧 SO_2 排放量 1.2t/a、烟尘排放量为 0.858t/a、 NO_x 排放量为 5.613t/a。

备注：本项目为改建项目，建成后产能未增加，因此本项目定型废气产生量及排放量为全厂产生量及排放量；现有项目对于燃烧废气仅进行定性分析，本项目将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情况对天然气燃烧产生的 SO_2 、 NO_x 、烟尘进行重新核算。

③污水站废气

本项目配套污水处理站产生恶臭性污染。产生恶臭的物质主要是硫化氢、氨气等，均无组织排放。恶臭影响程度与污水停流的时间长短、原污水水质及当时气象条件有关。根据美国 EPA 对城市污水处理厂恶臭污染物产生情况研究结果估算产生量，每去除 1g BOD_5 可产生 0.0031g NH_3 、0.00012g H_2S 。本项目参照计算， NH_3 产生量 0.00558t/a、 H_2S 产生量 0.000216t/a。

本项目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5-2、表 5-3 和表 5-4，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气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5-5、表 5-6 和表 5-7：

表 5-2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采取“以新带老”措施）

排放源		污染物 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 措施	去 除 率 %	排放状况			执行标 准	排放 源参 数	
编 号	排气 量 m³/h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产生 量 t/a			浓度 mg/m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浓度 mg/m³	高度 m	直径 m

F Q 1	20000	非甲烷总烃	10.35	0.207	1.39	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	90	1.035	0.0207	0.139	2.0	25	1.2
		颗粒物	15.3	0.306	2.06			1.53	0.0306	0.206	0.3		
		烟尘	4.25	0.085	0.572	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	/	4.25	0.085	0.572	20		
		NOx	27.85	0.557	3.742		/	27.85	0.557	3.742	150		
		SO ₂	5.95	0.119	0.8		/	5.95	0.119	0.8	50		

表 5-3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速率	产生量			速率	排放量	长度	宽度	高度
		kg/h	t/a			kg/h	t/a	m	m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2	0.15	/	/	0.022	0.15	60	22	8
	颗粒物	0.034	0.23			0.034	0.23			
厂区污水站	NH ₃	0.0083	0.00558	/	/	0.0083	0.00558	50	20	5
	H ₂ S	0.00003	0.000216			0.00003	0.000216			

表 5-4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有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排放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状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排放状况			执行标准	排放源参数	
编号	排气量 m ³ /h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 ³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高度 m	直径 m
F Q 1	20000	非甲烷总烃	10.35	0.207	1.39	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	90	1.035	0.0207	0.139	120	25	1.2
		颗粒物	15.3	0.306	2.06			1.53	0.0306	0.206	120		
		烟尘	6.4	0.128	0.858	通过 25m 高排气筒排放	/	6.4	0.128	0.858	120		
		NOx	41.75	0.835	5.613		/	41.75	0.835	5.613	240		
		SO ₂	8.95	0.179	1.2		/	8.95	0.179	1.2	550		

表 5-5 全厂无组织废气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源位置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速率	产生量			速率	排放量	长度	宽度	高度
		kg/h	t/a			kg/h	t/a	m	m	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2	0.15	/	/	0.022	0.15	60	22	8
	颗粒物	0.034	0.23			0.034	0.23			
厂区污水站	NH ₃	0.0083	0.00558	/	/	0.0083	0.00558	50	20	5
	H ₂ S	0.00003	0.000216			0.00003	0.000216			

表 5-6 全厂废气排放情况汇总表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废气	FQ1	非甲烷总烃	1.9	1.39	1.251	0.139	-1.9	0.139
		颗粒物	/	2.06	1.854	0.206	/	0.206
		烟尘	/	0.572	0	0.572	/	0.858
		NO _x	/	3.742	0	3.742	/	5.613
		SO ₂	/	0.8	0	0.8	/	1.2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4.3	0.15	0	0.15	-4.3	0.15
		颗粒物	/	0.23	0	0.23	/	0.23
	厂区污水站	NH ₃	/	0.00558	0	0.00558	/	0.00558
		H ₂ S	/	0.000216	0	0.000216	/	0.000216

表 5-7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各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表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排放量	本项目排放量	以新带老削减量	全厂排放量
非甲烷总烃	1.9	0.139	-1.9	0.139
颗粒物	/	0.206	/	0.206
烟尘	/	0.572	/	0.858
NO _x	/	3.742	/	5.613
SO ₂	/	0.8	/	1.2
NH ₃	/	0.00558	/	0.00558
H ₂ S	/	0.000216	/	0.000216

2、废水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产能未增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未增加。

改建前现有项目 1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简单处理后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4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本项目建成后，新增中水回用系统，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无生产废水排放。

表 5-8 现有项目生产废水中各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未采取“以新带老”措施）

种类	污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处理措 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产 废水	现有项 目，60000	COD	1000	15.000	经厂区 简单处 理	425	6.375	其中 15000t/a 生 产废水经厂区简 单处理后和生活 污水、食堂废水 一起接管进入璜 泾镇污水处理厂 处理，处理达标 后排入三漫塘； 45000t/a 生产废 水经厂区污水处 理设施处理后回 用于生产过程 中，不外排。
		BOD ₅	300	4.500		270	4.050	
		SS	200	3.000		75	1.125	
		阴离子 表面活 性剂	20	0.300		18	0.270	

表 5-9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生产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情况（采取“以新带老”措施）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 目排 放量 t/a	本项目			以新带 老削 减量 t/a	全厂排 放浓 度 mg/L	全厂排 放量 t/a	全厂排 放量变 化情 况 t/a
			产生 量 t/a	削减 量 t/a	排 放 量 t/a				
生 产 废 水	废水量	15000	60000	60000	0	15000	0	0	-15000
	COD	6.375	60.000	60.000	0	6.375	0	0	-6.375
	BOD ₅	4.050	18.000	18.000	0	4.050	0	0	-4.050
	SS	1.125	12.000	12.000	0	1.125	0	0	-1.125
	阴离子表 面活性剂	0.270	1.200	1.200	0	0.270	0	0	-0.270
备 注	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处理后水质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标准限值要求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								

表 5-10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废水中各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别	污染因子	现有项目 排放量 t/a	本项目			以新带老 削减量 t/a	全厂排 放量 t/a	全厂排 放量变 化情 况 t/a
			产生 量 t/a	削减 量 t/a	排 放 量 t/a			
废 水	废水量	16260	60000	60000	0	15000	1260	-15000
	COD	7.08	60.000	60.000	0	6.375	0.705	-6.375
	SS	1.478	18.000	18.000	0	1.125	0.353	-1.125
	氨氮	0.029	12.000	12.000	0	/	0.029	/
	TP	0.005	1.200	1.200	0	/	0.005	/
	TN	0.041	/	/	/	/	0.041	/
	动植物油	0.081	/	/	/	/	0.081	/

	BOD ₅	4.050	/	/	/	4.050	/	-4.050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0.275	/	/	/	0.27	0.005	-0.27

本项目水平衡见图 5-2，本项目蒸汽平衡情况见图 5-3，全厂水、蒸汽平衡情况见图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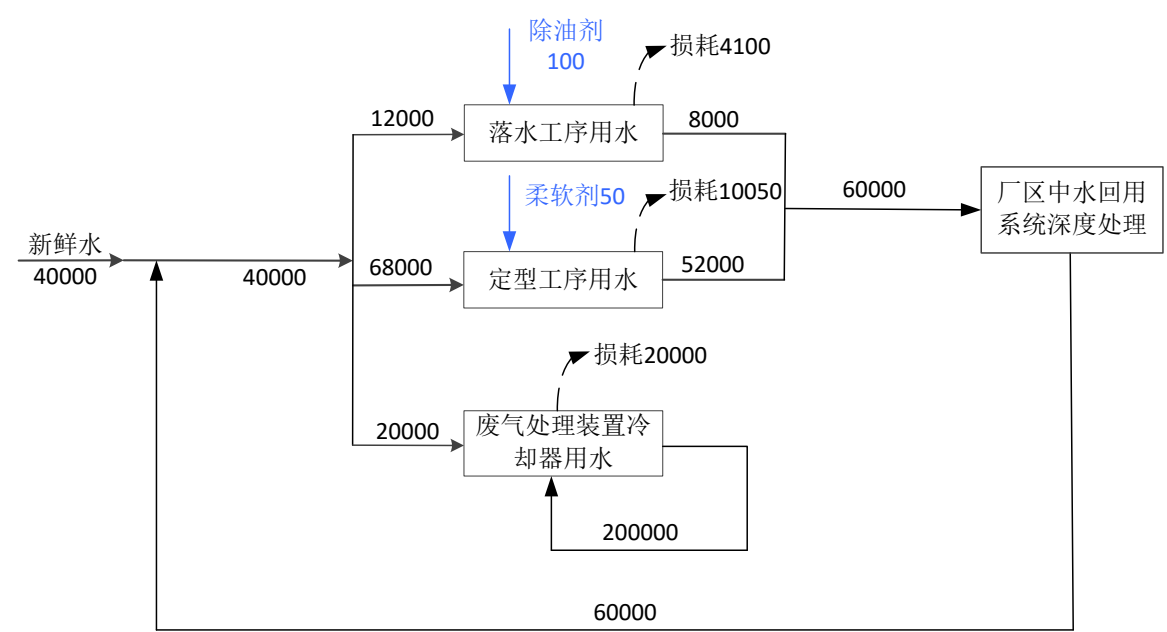


图 5-2 本项目水平衡图（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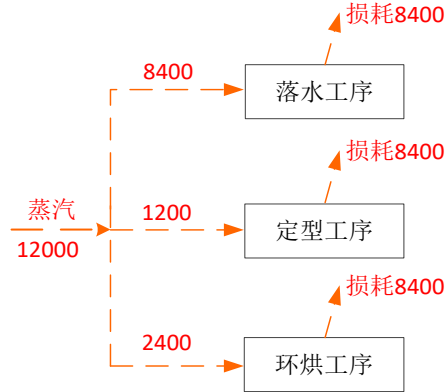


图 5-3 本项目蒸汽平衡图 单位：t/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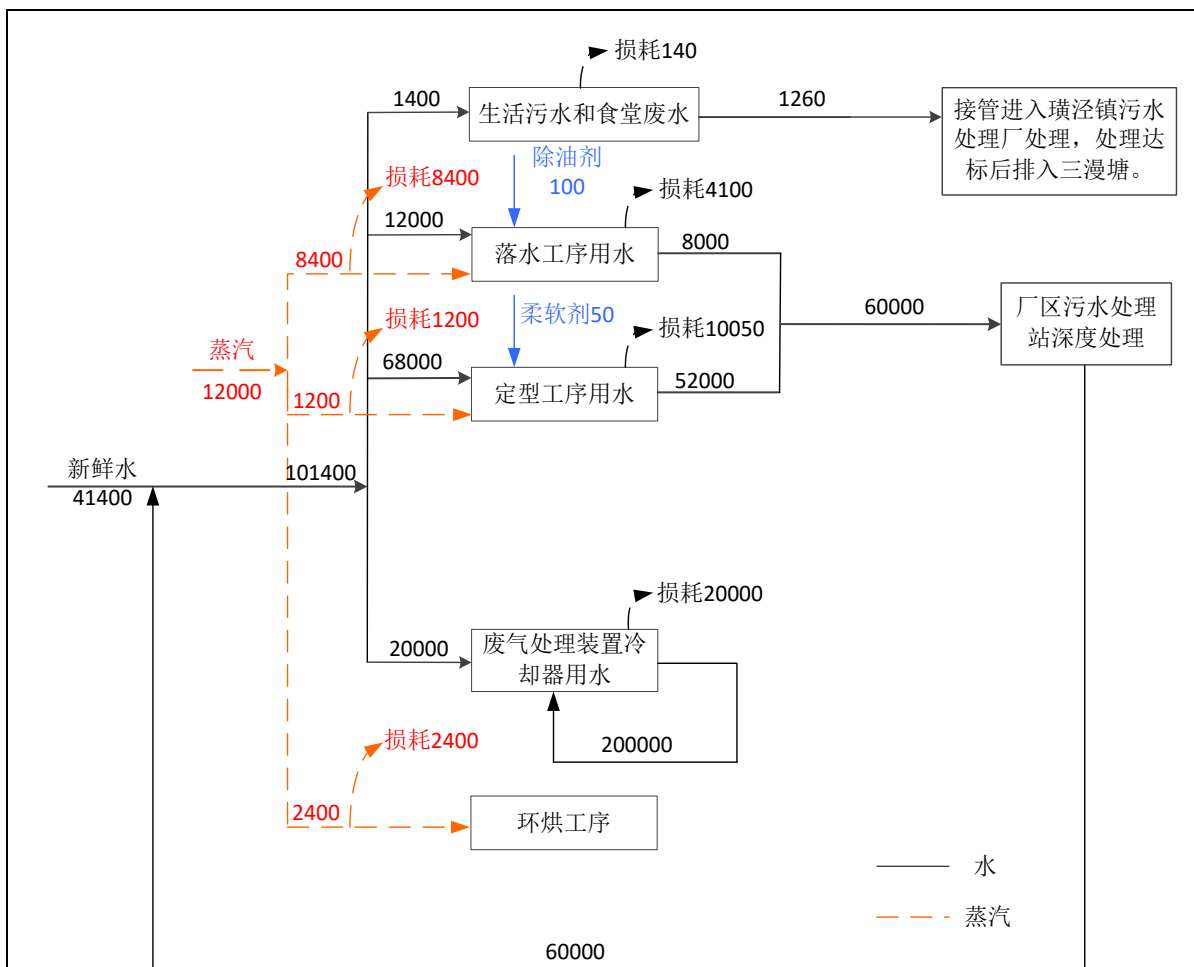


图 5-4 本项目建成后全厂水、蒸汽平衡图 单位: t/a

3、噪声

本项目新增1台定型机，噪声主要由定型机运行时产生，单台设备噪声源强在80dB（A）左右，具体噪声源见表5-11：

表5-11 本项目设备噪声产生情况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台)	等效声级 dB(A)	距最近厂 界距离(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3	定型机	MONFONGS828EST WINAIR8F; MONFONGS328TWI NAIR10F	1	80	(S) 8	合理布局设备、选低噪设备、建筑隔声等	60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有废油、污泥等。

本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收集的废油约为 3.105t/a；生化污泥产生量约 0.17 公斤/吨水，即产生量为 10.2t/a，物化污泥产生量约 0.17 公斤/吨水，即产生量为 10.2t/a，集中收集外售处

理。

另外，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使用除油剂和柔软剂后，会留下空的包装桶，该类包装桶由供应商回收继续装除油剂和柔软剂使用。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中相关条例：6.1 以下物质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a）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所以项目产生的废包装桶桶不作为固体废物来管理。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规定，对项目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给出的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12：

表 5-12 本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废油	废气处理	液态	/	3.105	√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 (GB34330-2017)
2	物化污泥	废水处理	半固态	/	10.2	√	/	
3	生化污泥	废水处理	半固态	/	10.2	√	/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 5-13。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5-13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 (t/a)
1	废油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液态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版	T	HW09	900-007-09	3.105
2	物化污泥	一般固废	废水处理	半固态	/		/	57	/	10.2
3	生化污泥	一般固废	废水处理	半固态	/		/	57	/	10.2

根据《建设项目危险废物环境影响评价指南》，项目危险废物的名称、数量、类别、形态、危险特性和污染防治措施等内容，详见表 5-14：

表 5-14 危险废物汇总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t/a)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贮存方式	处置或利用方式
1	废油	HW09	900-007-09	3.105	废气处理	液态	/	/	1个月	T	厂内转运至危废暂存区，分区贮存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六、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种类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 浓度 mg/m ³	产生量 t/a	排放 浓度 mg/m ³	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大气 污 染 物	FQ1	非甲烷总 烃	10.35	1.39	1.035	0.139	大气环境	
		颗粒物	15.3	2.06	1.53	0.206		
		烟尘	4.25	0.572	4.25	0.572		
		NOx	27.85	3.742	27.85	3.742		
		SO ₂	5.95	0.8	5.95	0.8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 烃	—	0.15	—	0.15		
		颗粒物	—	0.23	—	0.23		
	厂区污水 站	NH ₃	—	0.00558	—	0.00558		
		H ₂ S	—	0.000216	—	0.000216		
水 污 染 物	类别	废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 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去 向
	/	/	/	/	/	/	/	/
固 体 废 物	类别	产生量 t/a	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废油	3.105	3.105	/		0	/	
	物化污泥	10.2	10.2	/		0	/	
	生化污泥	10.2	10.2	/		0	/	
噪 声	本项目新增 1 台定型机，噪声主要为定型机设备运行时产生，单台设备噪声源强在 80dB（A）左右。							
其 他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 无							

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利用厂区内现有厂房,施工期环境影响主要为设备安装过程产生的一些机械噪声,预测源强峰值可达 95dB(A)左右,为控制设备安装期间的噪声污染,施工方应尽量采用低噪声的器械,避免夜间进行高噪声作业,减轻对厂界周围声环境的影响。设备安装期的影响较短暂,随着安装调试的结束,施工期环境影响随即停止。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气

(1) 有组织废气:

①定型废气

本项目在定型工序过程中会产生定型废气,废气主要成分为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企业现有项目产生的定型废气收集后经定型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排放。本项目建成后将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淘汰,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处理后的定型废气通过 25 米高排气筒排放。

废气汇总到一个总风管,送入系统的水喷淋过滤装置,过滤出废气中的棉絮及大颗粒物。在通过特殊定制的不锈过滤网将杂质二次过滤,经过过滤后的废气进入净化器的冷却装置,该冷却装置采用气水冷却,把废气冷却至 55 度以下,以便达到最佳静电效果。达到 55 度的废气进入静电区域进行净化处理,分离出废气中的油,除去废气中的异味,净化后的废气经大风量的离心风机排出室外。经过气水冷却出来的热水,可以达到 50 度,这部分热水可回用到其他生产环节中去,也可使用冷却塔冷却后循环使用,无二次污染物产生。

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的工作原理是:SW 新型垂直管式高频高压静电装置是利用高压直流下的电晕效应,通过高频高压静电将气体电晕促使油烟雾粒带电,在电场力的作用下,雾粒从气体中分离出来的吸附方法,在不锈钢圆管式净化回收装置内,从烟雾中分离和捕捉的不是重力,也不是惯性力而是电场力,这个过程是首先把静电的电荷赋予烟雾颗粒,在足够强的电场力推动下,雾粒很快到达圆管壁上,增塑剂等工业油烟均会凝聚成液珠,在圆管壁上堆积,在重力的作用下,自由滴入设备的溢流槽内。

定型废气处理设备主要如下:

(一) SW 净化装置

型号: SW -200-280-12

数量: 1 套

处理能力: 20000-80000m³/h (最大)

处理效率: 90%

电场面积: 770 平方

电场功率: 36KW

系统风阻系数: 550Pa

(二) 冷却器(可拆式)

型号: -16

材质: 不锈钢外旋压铝翅片管

换热面积: 1177 平方

冷却风量: 20000-80000m³/h 160℃ -50℃

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流程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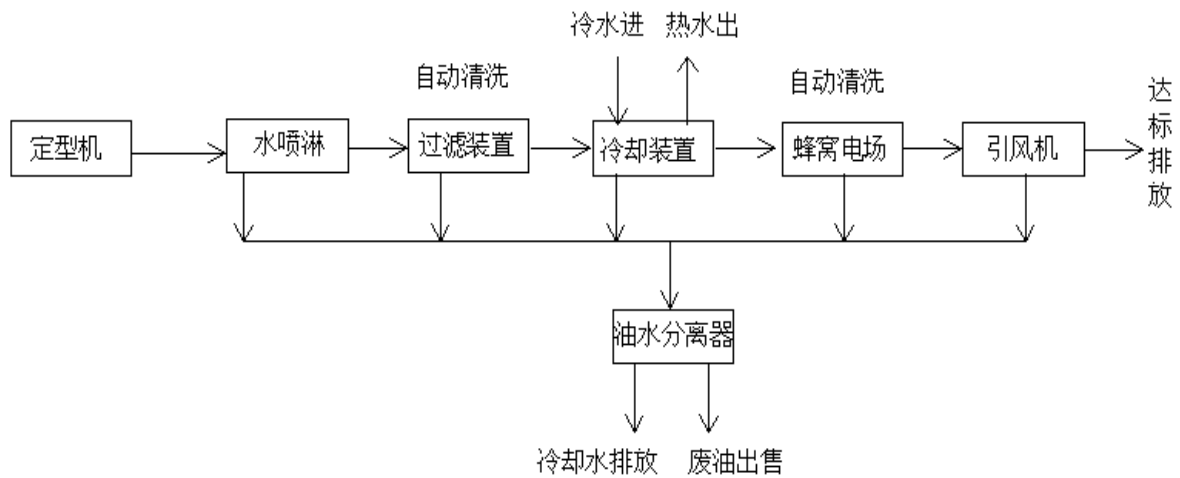


图 7-1 废气处理设备流程图

②燃烧废气

项目在定型过程中需要对坯布进行加热，定型机内设置加热装置，天然气燃烧会产生烟尘、SO₂和NO_x，与定型废气一起通过25米高FQ1排气筒排放，本次评价将以全厂排放量进行分析和预测。

有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见表 7-1:

表 7-1 有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废气量 m ³ /h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排放情况			排放源参数		
			浓度	速率	排放量	高度	直径	温度
			mg/m ³	kg/h	t/a	m	m	°C
FQ1 排气筒	20000	非甲烷总烃	1.035	0.0207	0.139	25	1.2	25
		颗粒物	1.53	0.0306	0.206			
		烟尘	6.4	0.128	0.858			
		NO _x	41.75	0.835	5.613			
		SO ₂	8.95	0.179	1.2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估算模式见下表：

表 7-2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1 万
最高环境温度℃		37.9
最低环境温度℃		-11.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排气筒污染物下风向 1000m 浓度分布及占标率，结果如下表 7-3：

表 7-3 有组织废气 FQ1 排气筒影响预测结果

下风向距离（m）	FQ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NO _x	SO ₂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μg/m ³ ）	0.0003195	0.002448	0.01289	0.002673
D _{10%} 最远距离（m）	481			

占标率(%)	0.02	0.54	6.44	0.55
--------	------	------	------	------

由上表可知, FQ1 排气筒下风向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03195\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02%; 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2448\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54%; NO_x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289\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6.44%; SO_2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2673\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55%, 均无超标点,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无组织废气:

本项目未被收集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污水站产生的 H_2S 和 NH_3 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无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见表 7-4:

表 7-4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污染物	排放高度 m	面源长度 m	面源宽度 m	年排放时数 h	评价因子源强 kg/h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8	60	22	6720	0.022
	颗粒物	8	60	22	6720	0.034
厂区污水站	NH_3	5	50	20	6720	0.0083
	H_2S	5	50	20	6720	0.00003

无组织废气影响估算结果见表 7-5 和表 7-6:

表 7-5 生产车间无组织废气影响预测结果

下风向距离 (m)	非甲烷总烃	颗粒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0.01138	0.01759
$\text{D}_{10\%}$ 最远距离 (m)	92	
占标率 (%)	0.57	3.91

由上表可知, 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138\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57%; 颗粒物最大落地浓度为 $0.01759\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3.91%, 均无超标点,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表 7-6 厂区污水站无组织废气影响预测结果

下风向距离 (m)	NH_3	H_2S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0.008875	$3.208\text{E}-5$
$\text{D}_{10\%}$ 最远距离 (m)	63	
占标率 (%)	4.44	0.32

由上表可知, 无组织排放的 NH_3 最大落地浓度为 $0.008875\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4.44%; H_2S 最大落地浓度为 $3.208\text{E}-5\text{mg}/\text{m}^3$, 占标率为 0.32%, 均无超标点, 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本项目各个化合物占标率小于 1%, 且小于 10%, 为二级评价。因此, 本项目只进行初

步估算即可，不需要做进一步预测。

(3)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经预测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非甲烷总烃、颗粒物、H₂S 和 NH₃ 最大落地浓度分别为 0.01138mg/m³、0.01759mg/m³、3.208E-5mg/m³ 和 0.008875mg/m³，即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低于《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浓度限值（一次最高允许浓度值 2000μg/m³），颗粒物，H₂S 和 NH₃ 排放浓度低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浓度限值（1 小时均值 10μg/m³和 200μg/m³），无超标点。因此，本项目建成后不需要设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4) 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是指产生有害因素的部门（车间或工段）的边界至居住区边界的最小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公式（选自《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

$$\frac{Q_c}{C_m} = \frac{1}{A} (BL^C + 0.25r^2)^{0.50} L^D$$

式中：C_m——环境一次浓度标准限值，mg/m³；
Q_C——工业企业有害气体排放量可以达到的控制水平，kg/h；
L——工业企业所需卫生防护距离，m；
γ——有害气体排放源所在生产单元的等效半径，m；根据生产单元的占地面积 S(m²)计算，r=(S/π)^{0.5}。
A、B、C、D——计算系数。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各种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情况见表 7-7，计算结果详见表 7-8 所示。

表 7-7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参数

面源名称	排放因子	源强 (kg/h)	标准 (mg/m ³)	平均风速 (m/s)	面积 (m ²)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0.022	2.0	3.7	1320
	颗粒物	0.034	0.15	3.7	
厂区污水站	NH ₃	0.0083	0.01	3.7	1000
	H ₂ S	0.00003	0.2	3.7	

表 7-8 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	参数 A	参数 B	参数 C	参数 D	卫生防护距离 计算值(m)	卫生防护 距离(m)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470	0.021	1.85	0.84	0.443	50
	颗粒物	470	0.021	1.85	0.84	4.382	50
厂区污水站	H ₂ S	350	0.021	1.85	0.84	0.111	50
	NH ₃	350	0.021	1.85	0.84	2.536	50

根据表 7-8 计算结果,项目卫生防护距离分别为 0.443m、4.382m、0.111 和 2.536m,取 50m,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13201—91)中的规定: 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的 Qc/Cm 值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 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该高一级。由于现有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建成后将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重新设置卫生防护距离。因此,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以厂区污水站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和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卫生防护距离内无工业企业, 无敏感点。本项目建成后, 要求卫生防护距离内禁止规划建设居民住宅、学校、医院等需要保护和对大气敏感的建筑。卫生防护距离包络线图见附图 2。

2、废水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 无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和生产废水排放。本项目建成后, 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后满足回用要求回用于生产过程中, 不外排。

企业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通过中水回用深度处理工艺处理后生产废水中 COD 浓度低于 50mg/L、SS 浓度低于 30mg/L, 满足《纺织染整工业回用水水质》(FZ/T01107-2011) 中标准。因此, 企业产生的生产废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基本无影响。

因此, 本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1) 主要噪声源与噪声测点距离

项目生产过程中生产机械运转噪声源强在 80dB (A) 左右, 厂区合理布局, 使高噪声的设备尽可能远离厂界, 通过距离衰减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

(2) 噪声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采用 A 声级计算主要生产设全部开动时噪声源强为:

$$L = 10 \lg \sum_{i=1}^n 10^{p_i/10}$$

式中：L——噪声源叠加 A 声级，dB(A)；

p_i ——每台设备最大 A 声级，dB(A)；

n——设备总台数。

点声源由室内传至户外传播衰减计算：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2} ——室外的噪声级，dB(A)；

L_{p1} ——室内混响噪声级，dB(A)；

TL——总隔声量，dB(A)。

噪声随距离的衰减采用点声源预测模式，计算公式如下：

$$L_p = L_{p0} - 20 \lg(r/r_0)$$

式中： L_p ——受声点的声级，dB(A)；

L_{p0} ——距离点声源 r_0 ($r_0=1m$) 远处的声级，dB(A)；

r ——受声点到点声源的距离 (m)。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7-9 和表 7-10：

表 7-9 生产作业的厂界噪声贡献值 单位：dB(A)

关心点	噪声源	单台噪声 值 dB(A)	数量 (台)	噪声叠 加值 dB(A)	隔声 dB(A)	噪声源 离厂界 距离 m	距离 衰减 dB(A)	贡献值 dB(A)
东厂界	定型机	80	1	80	25	21	26.4	28.6
南厂界	定型机	80	1	80	25	20	26.0	29.0
西厂界	定型机	80	1	80	25	108	40.7	15.6
北厂界	定型机	80	1	80	25	24	27.6	27.5
东影村	定型机	80	1	80	25	115	41.2	17.5

表 7-10 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单位：dB(A)

序号	预测点位	昼间噪声 Leq(dBA)						标准值	
		本底值		贡献值		预测值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	东厂界	56.9	46.7	26.4	28.6	56.9	46.8	60	50
2	南厂界	55.3	47.7	26.0	29.0	55.3	47.8		
3	西厂界	55.3	48.8	40.7	15.6	55.3	48.8		
4	北厂界	55.3	48.4	27.6	27.5	55.3	48.4		
5	东影村	54.8	48.6	41.2	17.5	54.8	48.6		

从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的设备，并采取隔声、距离衰减等措施，加上安装减震垫，降低噪声对厂界外环境的影响。在严格落实各项噪声防治措施的前提下，厂界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附近敏感点东影村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区标准。

因此，在严格执行本环评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后，本项目的建成不影响周围的声环境质量，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有废油、污泥等。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收集的废油约为3.105t/a，物化污泥产生量约为10.2t/a，生化污泥产生量约为10.2t/a。

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7-11：

表 7-11 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估算产生量(t/a)	处置方式
1	废油	危险废物	废气处理	T	HW09	900-007-09	6.097	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2	物化污泥	一般固废	废水处理	/	57	/	10.2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3	生化污泥	一般固废	废水处理	/	57	/	10.2	

（2）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一）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物化污泥和生化污泥属于一般工业固废，可出售给专门的收购单位再生利用，既能回收资源，又能减少对环境的影响。项目在厂区东北侧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30m²。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二）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气处理过程中产生的废油，在各产污环节做到收集和贮存，避免混入生活垃圾中，在运出厂区之前暂存在专门的危废暂存区内。项目危废暂存区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为30m²，存储期12个月。危废暂存区选址所在区域地质结构稳定，地震强度4度，满足地震烈度不超过7级的要求；危废暂存间底

部高于地下水最高水位；项目危废暂存区不位于溶洞区或易遭受严重自然灾害如洪水、滑坡、泥石流、潮汐等影响的地区；项目危废暂存区易燃、易爆等危险品仓库、高压输电线路防护区域以外。危废暂存场所已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

综上所述，本项目危废暂存区选址合理，并且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过程严格做好防渗、防雨、防漏措施。危险废物贮存处置方式可行，不会造成对环境的二次污染。

（三）运输过程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按照相应的包装要求进行包装，由有资质单位进行运输，严格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并制定好危险废物转移运输途中的污染防范及事故应急措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有关手续。运输单位在运输本项目危险废物过程中应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防止危险废物的泄露，或发生重大交通事故，具体措施如下：

①采用专用车辆直接从企业将危险废物运送至处理处置单位厂内，运输过程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等相关规定。

②运输途中不设中转站临时贮存，避免危险废物在中转站卸载和装载时发生二次污染的风险，及时由危险废物的产生地直接运送到处理处置单位厂内。

③在运输前应事先作出周密的运输计划，安排好运输车辆经过各路段的时间，尽量避免运输车辆在交通高峰期间通过市区。

④危险废物运输者应制定事故应急和防止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丢失、扬散的保障措施和配备必要的设备，在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可以及时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散失。

⑤运输途中经过敏感点时应减速慢行，若危险废物发生泄漏时应立即将采取措施，将危险废物收集，减少危险废物的散失，避免对敏感点造成较大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可知，项目危险废物运输过程中在严格做好相应的防范措施后，对运输路线周围的环境及敏感点影响较小。

（四）委托利用或者处置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危险废物为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油，危废代码为 HW08，由具有相应的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类别和足够的利用处置能力的单位回收处理。

企业周边危废处置单位情况见表 7-12：

表 7-12 周边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核准内容	核准经营数量 (吨)	处置方式
江苏和顺环保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胜浦镇澄浦路18号	王明金	400-090-5699	医药废物(HW02)、废药物药品(HW03)、农药废物(HW04)、木材防腐剂废物(HW05)、有机溶剂废物(HW06)、废矿物油(HW08)、精(蒸)馏残渣(HW11)、染料涂料废物(HW12)、有机树脂类废物(HW13)、废胶片相纸(HW16)、有机氰化物废物(HW38)、含酚废物(HW39)、含醚废物(HW40)、含有机卤化物废物(HW45)、废活性炭、油抹布、废包装容器(小于20L)(HW49, 900-041-49)	9000	D16
				含有机溶剂废液(低浓度, HW06)	19200	R2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	25000	D9
				含氟废液(HW32)	1020	D9
				废酸(HW34)	25000	R6
				废碱(HW35)	14000	R6
				表面处理(电镀)废液(HW17)	15800	D9
				含铬废液(HW21)	300	R4
				含铜废液(HW22)	500	R4
				含铅废液(HW31)	500	R4
苏州顺惠有色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太仓市沙溪镇岳王街道	苏顺进	53302335	环氧树脂粉末(HW13(265-101-13、900-451-13))	30000	C2
				废电路板及边角料(HW49(900-045-49))	3000	R4
				废电路板及边角料(HW49(900-045-49))	50000	R4
				含铜镍的无氰电镀废液(HW17)	10000	D9
				油/水/烃/水混合物或乳化液(HW09)	10000	D9
				含氰镀金废液(HW33(336-104-33、900-028-33、900-029-33))	250	R4

项目危险废物处理严格落实危险固废转移台账管理,危废堆场采取严格的、科学的防渗措施,并落实与处置单位签订危废处置协议,能实现合理处置零排放,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

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一）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固体废弃物在外运处置之前，针对固体废物不同性质，采取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固废仓库分类存放。固体废物贮存场所的面积满足贮存需求，做到贮存时间不超过一年。

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场所应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设置，具体要求如下：

- ①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
 - ②设施内要有安全照明设施和观察窗口。
 - ③用以存放装载液体、半固体危险废物容器的地方，必须有耐腐蚀的硬化地面，且表面无裂隙。
 - ④应设计堵截泄漏的裙脚，地面与裙脚所围建的容积不低于堵截最大容器的最大储量或总储量的五分之一。
 - ⑤不相容的危险废物必须分开存放，并设有隔离间隔断。
- 同时应对危险废物存放设施实施严格的管理：
- ①危险废物贮存设施都必须按 GB15562.2 的规定设置警示标志。
 - ②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周围应设置围墙或其它防护栅栏。
 - ③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应配备通讯设备、照明设施、安全防护服装及工具，并设有应急防护设施。
 - ④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内清理出来的泄漏物，一律按危险废物处理。

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和管理方案，可满足危险废物临时存放相关标准的要求，将危险废物可能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低。

本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一览表。

表 7-13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设施）基本情况表

序号	贮存场所 (设施) 名称	危险废物名 称	危险 废物 类别	危险废物代 码	位置	占地面 积	贮存 方式	贮 存 能 力	贮存 周期
1	危废暂 存区	废油	HW08	900-210-08	危废暂 存区	30m ²	桶装	70t	12个月

（二）运输过程的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所处理的危险废物采用专门的车辆，密闭运输，严格禁止抛洒滴漏，杜绝在运输过程中造成环境的二次污染。在危险废物的运输中执行《危险废物收集 贮存 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中有关的规定和要求。具体如下：

①危险废物运输应由持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按照其许可证的经营范围组织 实施，承担危险废物运输的单位应获得交通运输部门颁发的危险货物运输资质。

②危险废物公路运输应按照《道路危险货物运输管理规定》(交通部令[2005 年]第 9 号)、JT617 以及 JT618 执行。

③运输单位承运危险废物时，应在危险废物包装上按照 GB18597 附录 A 设置标志。

④危险废物公路运输时，运输车辆应按 GB13392 设置车辆标志。铁路运输和水路运 输危险废物时应在集装箱外按 GB190 规定悬挂标志。

⑤危险废物运输时的中转、装卸过程应遵守如下技术要求：卸载区的工作人员应熟悉废物的危险特性，并配备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卸载区应配备必要的消防设备和设施，并设置明显的指示标志；危险废物装卸区应设置隔离设施。

综上所述，项目危险废物由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或专业危险废物运输公司负责，按相关规范进行，不会对周围居民及其它敏感点造成不利影响。

（三）危险废物处置管理要求

项目危险废物由具有处置能力的资质单位处理。建设方按照国家有关危险废物的处置规定对危险废物进行处置。主要做好以下几点要求：

①按国家有关规定申报登记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处置方法。

②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采取相应的防火、防爆、防中毒、防扬散、防流 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贮存的地方有水泥基底，以免污染土壤和地下水，同时具有遮避风雨的顶棚及特殊排水设施。

③在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

所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按照《关于加强危险废物交换和转移管理工作的通知》（苏环控[1997]134号文）要求，对危险废物进行安全包装，并在包装的明显位置附上危险废物标签。

④转移危险废物，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向危险废物移出地和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报告。

5、清洁生产与循环经济分析

（1）生产工艺的清洁性

本项目采用成熟先进的工艺，原料利用率高，属清洁生产工艺。

（2）污染物产生指标的清洁性

本项目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本项目建成后将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淘汰，新增1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收集后经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达标后排放；噪声经减震、隔声措施后均能达到排放标准，固废也实现“零”排放。

从本项目原辅材料、产品和污染物产生指标等方面综合而言，本项目的生产工艺较成熟，排污量较小，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要求，提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6、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一）环境管理

企业现有项目已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定期报告制度

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奖惩制度

企业现有项目已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二）环境监测计划

①废气监测项目及频率

按《纺织染整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962-2015）、《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 55-2000）等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各种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7-14：

表 7-14 废气污染源监测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FQ1 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 次/半年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监测单位进行监测，并做好记录
	颗粒物	1 次/半年	
	NO _x	1 次/半年	
	SO ₂	1 次/半年	
厂界无组织监控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NH ₃ 和 H ₂ S	1 次/半年	

②噪声污染源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③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本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本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治理 效果
大气污染物	FQ1	非甲烷总烃	经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颗粒物		
		烟尘	通过 25 米高 FQ1 排气筒排放	
		SO ₂		
		NOx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管理	
		颗粒物		
	厂区污水站	NH ₃	加强管理	
		H ₂ S		
水污染物	/	/	/	/
电磁辐射 和电离辐射	无			
固体废物	危险废物	废油	委托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零排放
	一般固废	物化污泥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生化污泥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以及距离衰减等措施	达标排放
其他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九、结论与建议

9.1 结论

1、项目概况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于 2011 年进行第一次《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取得批复（详见附件，太环计[2011]288 号），建设内容为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t/a；并于 2013 年 1 月 14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验收（详见附件，太环建验[2013]9 号），验收内容为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t/a。企业于 2014 年企业搬迁，进行第二次《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并取得批复（太环建[2014]401 号），建设内容为年针织布后整理 5000t/a；并于 2017 年 5 月 15 日通过太仓市环境保护局验收（详见附件，太环建验[2015]175 号），验收内容为全厂年针织布后整理 5000t/a。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因外购布匹的原料和结构发生变化，为满足生产需求，更好的适应市场，本项目将生产工艺进行调整，调整生产工艺后可以提高生产效率。本项目新增 1 台定型机，总产能不发生变化，生产班制不变，生产天数不变，企业利用现有厂房进行生产，不新增土地。现有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其中 15000t/a 经沉淀池简单预处理后和生活污水、食堂废水一起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45000t/a 生产废水经厂区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本项目采取“以新带老”措施，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处理后满足回用要求回用于生产过程中，本项目建成后，全厂将不排放生产废水；现有项目定型工序产生的定型废气经定型机废气处理设备处理后达标排放，本项目新增 1 台定型机，建成后将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淘汰，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统一集中收集处理后通过 25 米 FQ1 排气筒排放。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1）本项目行业类别为：[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产品及采用的生产工艺、设备等均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 2013 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和《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鼓励类、限制类、淘汰

类项目；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规定的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类；亦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 年本）》鼓励类、淘汰类和禁止类项目，故为允许类。根据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太发改备[2017]243 号）可知，本项目符合《江苏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暂行办法》的有关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的规定。

（2）本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属于鹿河工业区（璜泾工业园区），项目所在地块为工业用地，鹿河工业区（璜泾工业园区）四至范围为：东至滨海路，南至友谊桥，西至 338 向西 300 米，北至圣像寺。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4、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

本项目为针织布后整理项目，行业类别为：[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根据企业提供的柔软剂和除油剂的 MSDS 成分表，柔软剂和除油剂不含氮、磷等物质，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标准后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接管进入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三漫塘。因此，对太湖流域水质基本无影响。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 5 月 1 日施行）的相关规定。

5、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

根据《省政府关于印发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的通知》（苏政发[2013]113 号）中太仓市范围内的生态红线区域，距本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3.8km。因此，本项目的建设不会导致太仓市内生态红线区域服务功能下降，符合生态红线保护的要求。

6、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表 9-1 “三线一单”符合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距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二级管控区），位于本项目西北侧 3.8k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各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H₂S 和 NH₃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2017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值与 24 小时平均值、PM₁₀24 小时平均值、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氮氧化物、细颗粒物年均值、24 小时平均值和颗粒物年均值、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 0.05 倍、0.15 倍、0.11 倍、0.12 倍、0.04 倍、0.18 倍。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控制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符合璜泾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因此，本项目符合“三线一单”的要求。 7、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果，各监测点非甲烷总烃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标准，H₂S 和 NH₃ 满足《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 2.2—2018）附录 D 中浓度限值，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中二级标准。2017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年均值与 24 小时平均值、PM₁₀24 小时平均值、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值均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氮氧化物、细颗粒物年均值、24 小时平均值和颗粒物年均值、臭氧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均值均超过环境气质量二级标准，超标倍数分别为 0.05 倍、0.15 倍、0.11 倍、0.12 倍、0.04 倍、0.18 倍。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控制二氧化硫排放量，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等措施，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 8、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分析 废气：本项目定型工序产生的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经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燃烧废气烟尘、SO₂ 和 NO_x 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达标排放；通过加强管理，减少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废水：本项目建成后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后满足回用	

标准回用于生产过程中，不外排，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

噪声：本项目利用隔声、减振、距离衰减等措施，达标排放。

固废：本项目所产生的各种固废做到 100%处理，零排放，对周围环境不会带来二次污染及其他影响。

9、本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

本项目建成投产后，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情况如下：有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139t/a、颗粒物 0.206t/a、烟尘 0.858/a、NOx5.613t/a、SO₂1.2t/a；无组织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0.15t/a、无组织颗粒物 0.23t/a。废气污染物 VOCs（以非甲烷总烃计）、颗粒物、烟尘、NOx、SO₂ 在纳入太仓市范围内平衡。废水在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得到有效处置，零排放。

10、清洁生产原则

本项目所用的原材料为清洁原料，设备先进，运行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污染物量少，且均通过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体现了循环经济理念。

11、“三同时”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及环保验收

本项目“三同时”验收情况见表 9-2：

表 9-2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投资（万元）	完成时间
废气	FQ1	颗粒物	经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25m高 FQ1 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47	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非甲烷总烃		达标排放		
	FQ2	烟尘	通过 25m 高 FQ1 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	
		SO ₂				
		NO _x				
	生产车间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管理	达标排放	—	
		颗粒物				
	厂区污水站	NH ₃	加强管理	达标排放	—	
		H ₂ S				
废水	生产废水	COD、阴离子表面活性剂、SS、BOD ₅	将全厂产生的生产废水经厂区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满足回用要求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零排放	80	
噪声	生产设备	噪声	消声器、隔声罩、隔声减震、消声	达标排放	1	
固废	生产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零排放	2	

		一般固废	生化污泥和物化污泥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危险废物	废油委托资质单位回收处理			
绿化	—			—	依托厂区	
事故应急措施	—			满足要求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	—			满足管理要求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划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			—	依托厂区	
“以新带老”措施（现有项目整改要求）	本项目建成后淘汰现有项目定型废气处理设备，新增 1 套定型机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全厂产生的定型废气；厂区内新增中水回用系统深度处理全厂产生的 70%生产废水。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废气在太仓市范围内平衡，废水在璜泾镇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固废排放量为零。				—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以设施或厂界设置、敏感保护目标情况等）	现有项目以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建成后将根据企业实际情况重新设置卫生防护距离，本项目建成后将以厂区污水站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和生产车间为边界设置 100m 卫生防护距离。				—	
合计						130

12、总结论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在实施本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符合总量控制原则，项目实施后各污染物经治理达标排放后对周围环境的贡献量较小，当地环境质量仍能维持现状。

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在严格落实环评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可以认为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从环境影响的角度而言是可行的。

13、建议

（1）建设单位应认真贯彻执行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文件的精神，建立健全的各项环境保护规章制度，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

（2）加强环境监测工作，定期对外排的废气、废水、噪声等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

（3）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及时清理固体废物。

（4）加强各项污染物的处置措施，严格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量，尽量减轻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5）各排污口应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管理辦法》[苏环控（97）122 号]

要求建设。

预审意见：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人：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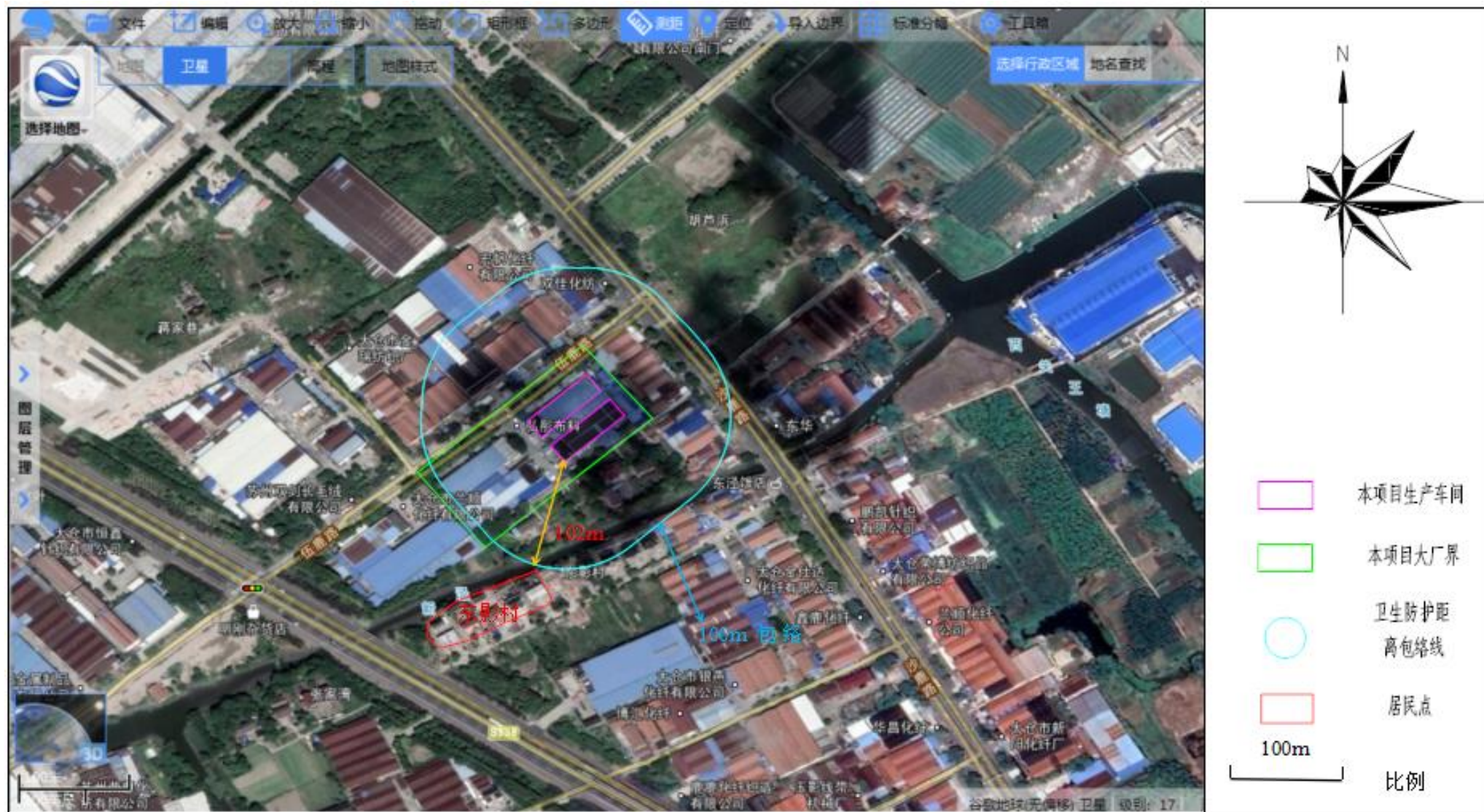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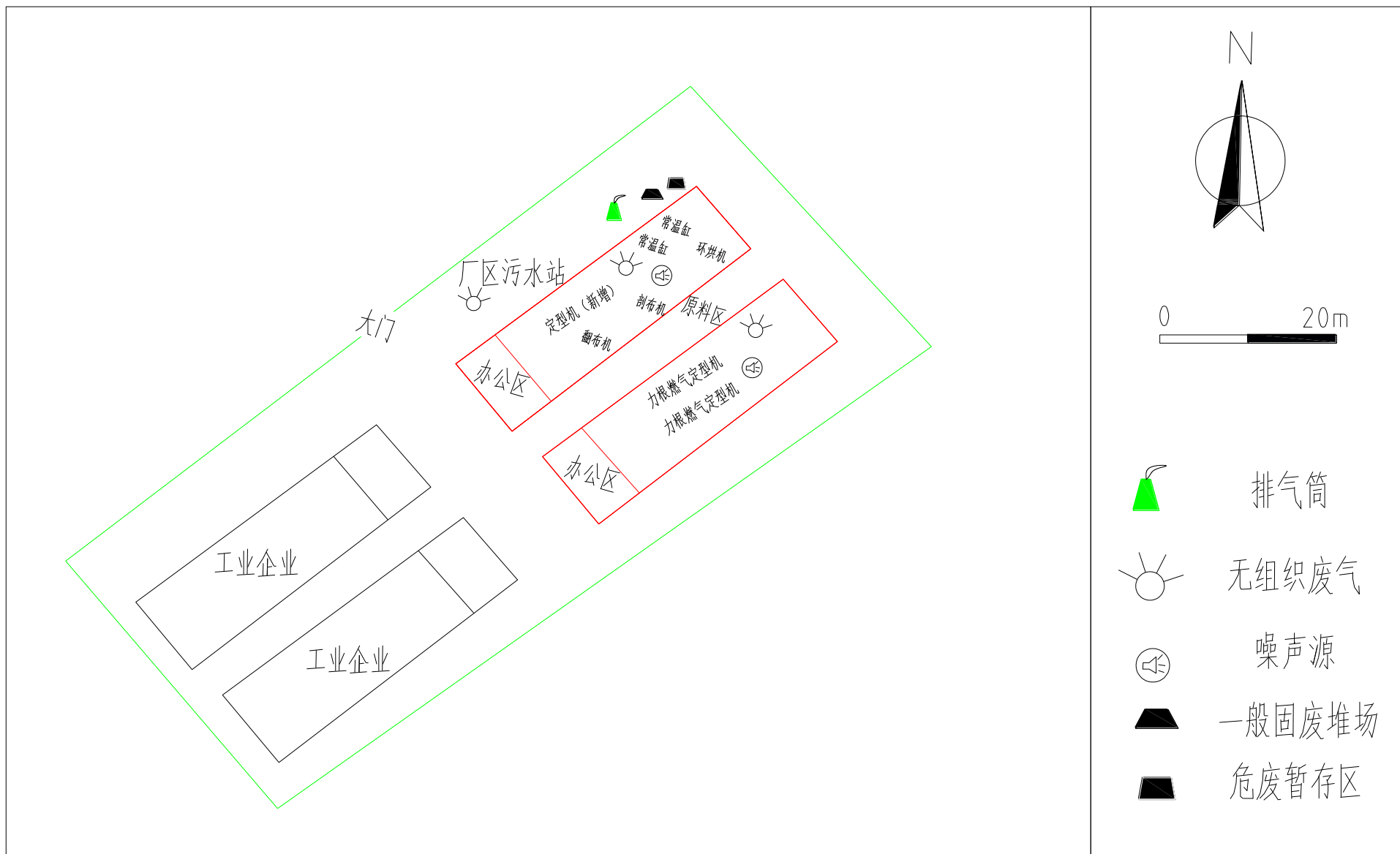
经办人：

公章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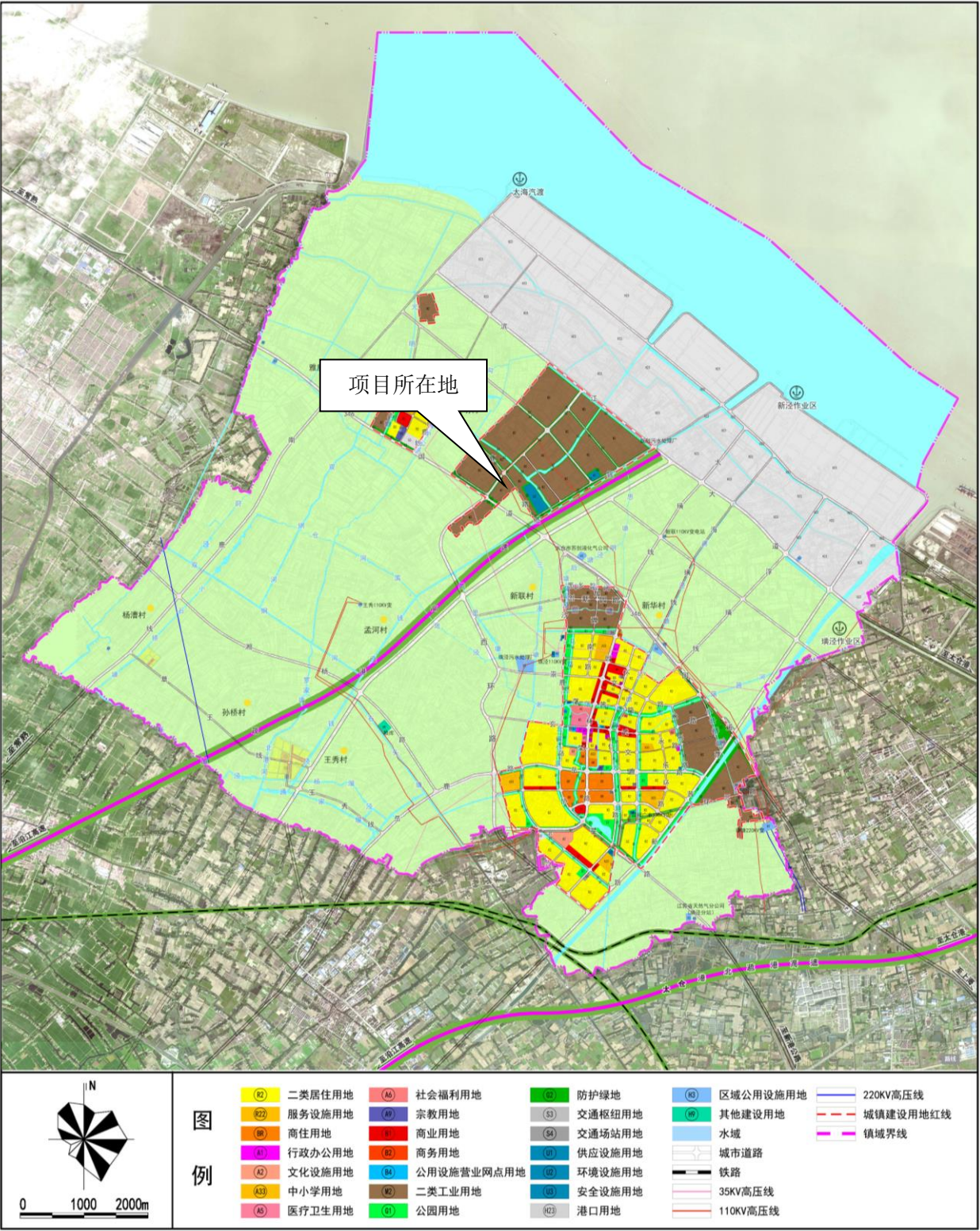
附图2 周边环境概况图



附图3 厂区平面布置图

太仓市璜泾镇总体规划(2010-2030)(2017年修改)

镇域土地利用规划图



附图 4 太仓市璜泾镇总体规划图



附图5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建设地点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项目代码 ¹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后整理针织布</u> 规模： <u>0</u> 计量单位：吨/年				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年 4 月					
	项目建设周期		1.0 个月				预计投产时间		2018 年 5 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六、纺织业 20 纺织品制造——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C1762]针织或钩针编织物印染精加工					
	建设性质		改、扩建				项目申请类别		变动项目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08830988	纬度	31.68490827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130		所占比例（%）	43.3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王锦英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30 号	
	通 讯 地 址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技术负责人	沈总			通讯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2 号汇丰时代广场		联系电话	0512-529578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5794926565		联系电话	13906223500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徐一飞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	16260		0	-15000		1260	-15000	☐ 不排放 ☒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7.08		0	-6.375		0.705	-6.375					
		氨氮	0.029		0	0		0.029	0					
		总磷	0.005		0	0		0.005	0					
		总氮	0.041		0	0		0.041	0					
	废气	废气量								/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	1.9		0.139	-1.9		0.139	+0.139					/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座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 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hm²）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无	/	无	无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无	/	无	无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无	/	无	无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无	/	无	无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太发改备[2017]244号

项目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7-320585-17-03-553618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太仓市	项目总投资：	300万元
建设性质：	改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17
建设规模及内容：	现因布的原料，结构发生变化，生产工艺随之改变。原有设备已不能满足生产需求，故申请增添磨毛机2台，下水机10台，定型机1台，吸毛机2台。总产能不增加，环评总量不增加。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10-20

编号 32058500020170509002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5794926565 (1/1)

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法定代表人 王锦英
注册资本 8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22日
营业期限 2011年07月22日至2031年07月21日
经营范围 针织布后整理；经销化纤原料、纺织原料及产品、服装、服装面辅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7年 05月 09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太环建验〔2013〕9号

关于对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的验收意见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和委托太仓市环境监测站编制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收悉，经研究，同意验收组意见，该项目验收合格，可以正式投入生产。

附：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13 年 1 月 14 日

抄 送：璜泾环保办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的规定，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2 年 12 月 12 日组织璜泾镇环保办、太仓市环境监察大队、太仓市环境监测站、太仓市核与辐射和固体废物管理中心对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验收（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工作总结报告、太仓市环境监测站关于该项目的监测报告，查阅和核实了有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管理情况。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新建项目

建设内容：年产针织布后整理 4000 吨

建设单位：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工程投资：实际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工程建设情况：该项目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获得太仓市环保局批复（太环计【2011】288 号），2012 年 12 月完成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验收监测单位：太仓市环境监测站

二、环保执行情况

该项目建设能够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以及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进行建设：厂区内排水做到清污分流、雨污分流，清洗废水部分回用，主要为生活用水，布料落水补充水及热定型补充水，不能回用的部分接管璜泾污水处理厂。该项目未设置任何燃煤（重油）设施。本项目已对主要噪声源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消声、隔声、减振等措施进行治理。该项目生产固体废物主要为水处理污泥及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三、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该厂排放污水中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3 项指标达到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

四、现场检查情况

验收组对现场进行全面检查，生产和“三废”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和认真讨论、评议，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措施）已经按照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建成，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的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排放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六、建议和要求

1、设专人管理环保工作，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工作。加强对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教育，增强企业 and 个人的环保自律和自觉行为。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建〔2014〕401号

关于对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南京博环环保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从环保角度同意你公司按《报告表》内容搬迁至太仓市璜泾镇东影村联影工业园租赁厂房建设该项目：购置定型机余热回收设备等进行节能改造，主要内容为配备定型机等设备18台（套），对两台定型机进行热能回收利用，并对每台定型机配套的8台燃烧器进行改造。搬迁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将达到针织布后整理5000吨/年的生产能力。

二、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针织布料经翻布、开幅、落水、环烘、预缩、热定型后包装，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延伸其他有污染作业工段。

三、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公司须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生产厂区须切实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项目落水废水经自建的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能再回用的废水经絮凝沉降处理后接管排入市政管网，委托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加强对工艺废气的污染防治工作。热定型废气经喷淋+静电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10米高的排气筒排放。废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项目环烘、预缩及热定型工序均使用天然气为燃料，项目不得设置任何燃煤（油）锅炉设施。

3、各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采取安装减震垫、隔声罩等有效的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4、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各类固体废弃物须设置防雨淋、防渗漏的固定场所分类存放，同

时落实综合利用措施或无害化处置出路。热定型废气处理产生的污泥、废油等属危险固废的须按规定办理危废转移审批手续，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四、项目以热定型车间为执行边界设置 50 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不得设置任何敏感项目。

五、加强对生产的全过程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环保意识，按清洁生产要求组织生产，杜绝事故性污染事件发生。

六、建设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竣工须书面报我局经现场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试生产期间，及时向我局申请该建设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建设单位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7 月 8 日

抄送：太仓市发改委，工商局，璜泾镇政府。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4 年 7 月 8 日印发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建验〔2015〕175号

关于对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 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的验收意见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和委托太仓市环境监测站编制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收悉，经研究，同意验收组意见，该项目验收合格，可以正式投入生产。

附件：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附件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 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的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 13 号令）的规定，2015 年 5 月 27 日，太仓市环保局环境影响评价科、市环境监察大队一中队、市环境监测站及璜泾镇环保办相关人员组成验收组，对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现场验收（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工作总结报告、太仓市环境监测站关于该项目的监测报告，查阅和核实了有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管理情况。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具体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

建设内容：购置定型机余热回收设备等进行节能改造，主要内容为配备定型机等设备 18 台（套），对两台定型机进行热能回收利用，并对每台定型机配套的 8 台燃烧器进行改造。搬迁改扩建项目建成后将达到针织布后整理 5000 吨/年的生产能力。

建设单位：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太仓市璜泾镇东影村联影工业园

工程投资：实际总投资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73 万元。

工程建设情况：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购置定型机等设备进行针织布后整理的节能改造项目于 2014 年 7 月 8 日获得太仓市环保局批复（太环建〔2014〕401 号），项目于 2015 年 5 月完成了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

验收监测单位：太仓市环境监测站。

二、环保执行情况

该项目的建设能够按照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以及环评报告和批复要求进行建设：厂区内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该项目落水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循环使用，不能再回用的废水经絮凝沉淀处理后接管市政官网，委托太仓市璜泾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热定型废气经喷淋+静电净化处理后，尾气通过 10 米高排气筒排放。该项目环烘、预缩及热定型工序均使用天然气为燃料。热定型废气产生的污泥、废油委托太仓市元通废油处理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三、验收监测结果及现场检查情况

太仓市环境监测站太环监字（15）第（36）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报告及现场检查情况如下：

监测期间，接管总排口排放废水中的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石油类、动植物油 5 项指标均达到了《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热定型工段的排气筒的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达到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无组织非甲烷总烃浓度达到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标准。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2 类区昼间标准。固体废物安全处置。生产和各项环保治理设施运行正常。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和认真讨论、评议，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措施）已经按照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建成，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的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排放基本能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五、要求及建议

- 1、加强日常环境管理，设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做好废气治理设施的维护保养，确保稳定达标排放；
- 2、做好危废的收集、贮存、堆放，建立管理台帐制度，严禁二次污染。

抄送：璜泾镇环保办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2018 年 1 月 23 日印发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苏环函〔2018〕194号

关于纺织品后整理企业项目审批问题的复函

常熟市环境保护局：

你局《关于纺织品后整理企业项目审批问题的请示》收悉，经研究，函复如下：

一、根据《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纺织印染工业》（HJ 861—2017）中的定义，印染加工包括纺织材料前处理、染色、印花、后处理，其中染色、印花为主要工序，前处理、后处理为辅助工序。因此，单纯纺织品后处理企业属于广义的印染（染整）企业。

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立法本意为加强太湖水污染防治，保护和改善太湖水质，重点控制排放含磷、氮等水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禁止的是排放含磷、氮等水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包括印染企业和项目）。因此，如果确认单纯纺织品后处理企业或项目无废水排放，可以认定为不在《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三条禁止范围内。

三、对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8年修正），无废水排放的单纯纺织品后整理建设项目按照“20 纺织品制造”类的“其他（编织物及其制品制造除外）”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抄送：各设区市环境保护局。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废气治理设施工程项目》

专家现场检查意见

2018年6月3日,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邀请有关专家对公司定型机废气治理及管道系统工程项目进行现场检查,受邀专家听取了江苏盛沃节能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对定型机废气处理项目建设和试运行情况的介绍,实地查看了废气处理设施的运行状况,审阅了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针对该项目废气处理设施的监测报告,经过认真讨论及审议,形成专家现场检查意见如下。

一、现场检查情况

1、定型废气处理工程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定型废气处理系统为1拖3废气净化处理装置,3台定型机定型过程产生的废气经密闭管道收集后汇总至一根总风管送入“过滤装置+冷却降温(间接冷却)+水喷淋+蜂窝电场”组合装置进行处理,尾气经1根25m高的排气筒排放。

2、定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情况:

经现场检查,该定型废气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3、验收监测情况:

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针对该项目的验收监测报告显示:

(1)经上述废气处理装置处理后,尾气中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尽管颗粒物、非甲烷总烃产生浓度较低,但废气处理装置对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的处理效率仍达76.29%、80.11%。

(2)厂界无组织排放监控点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浓度最大值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

二、专家建议

建议通过该废气处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需要注意的问题

1、公司应强化废气处理装置的运行管理，严格按照操作规程进行操作，确保其长期稳定运行。

2、本现场检查意见仅限于该公司定型机废气处理装置的废气处理绩效评价，公司应按照国家安监总局 36 号令的要求，将上述废气收集和处置装置纳入全公司安全设施进行统一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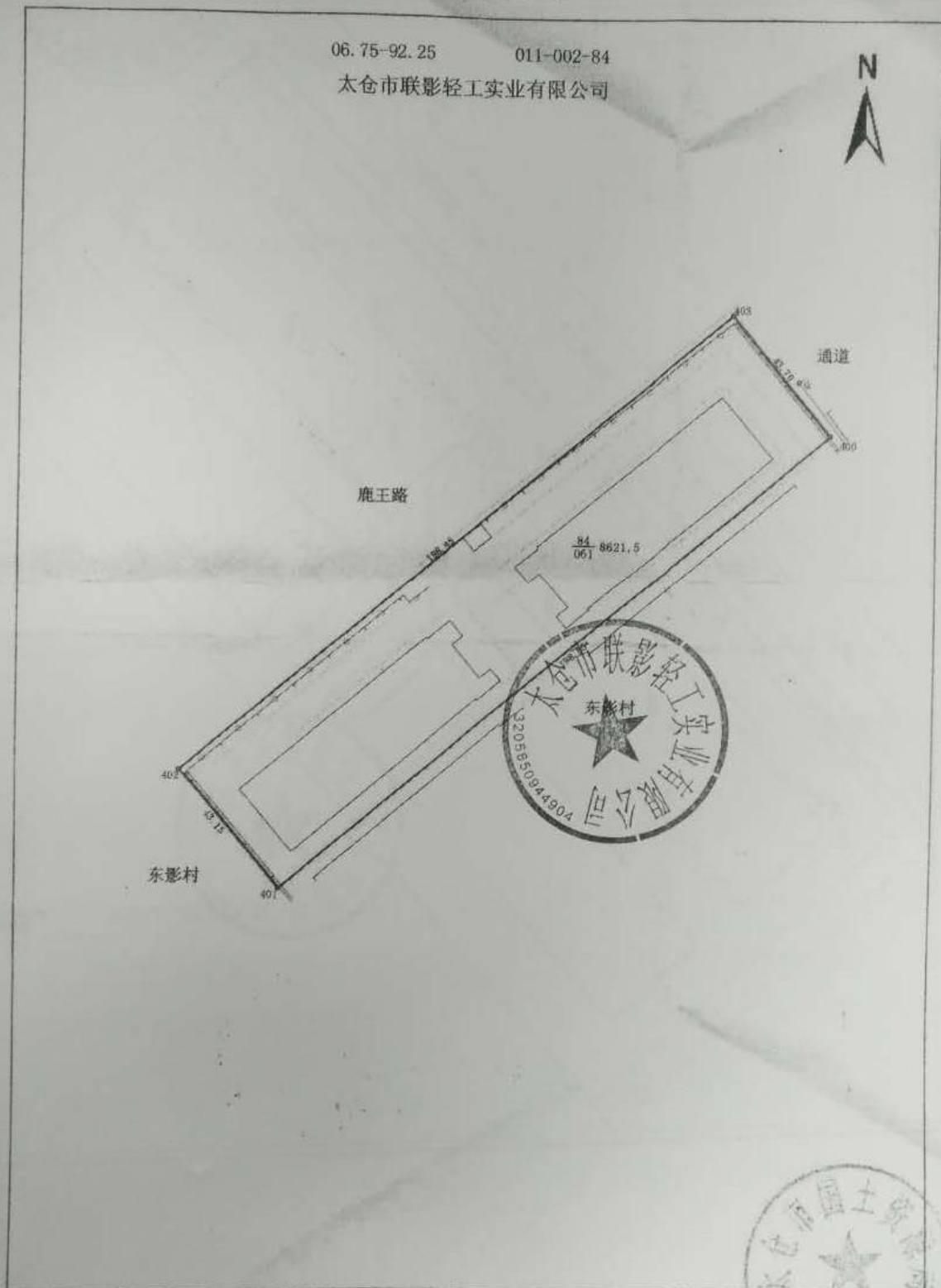
3、关注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二次污染问题，妥善处理废气处理过程产生的危险废物。

专家签字：刘松华 孙 磊 宋福明

用证明章
用证明章
用证明章

宗地图

06.75-92.25 011-002-84
太仓市联影轻工实业有限公司



测量员:
绘图员:
检查员:

1:1500

绘图日期:2012-04-08



太 国用 (2012) 第 511037418号

土地使用权人		太合市联影轻工实业有限公司	
座 落		横泾镇东影村十五组	
地 号	511-020-0009001	图 号	
地类 (用途)	商业、住宅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82年
使用权面积	8621.5 M ²	其 中	独立面积 8621.5
			分摊面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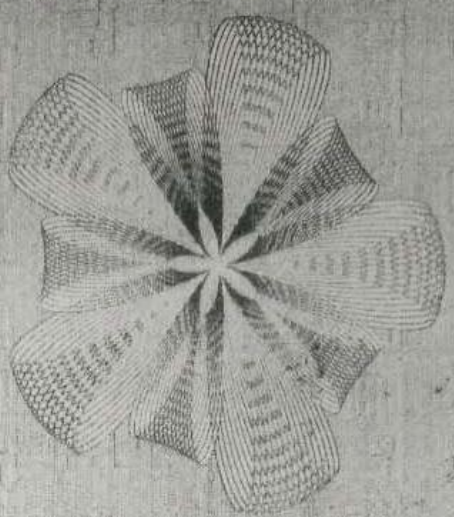


记 事

本宗地部分土地用途为商业，使用终止日期至2052年5月15日止。
一、本宗地部分土地用途变更后，中国林业出版社于2015年10月15日取得该宗地使用权，并于2015年10月15日办理了登记手续。
二、本宗地部分土地用途变更后，中国林业出版社于2015年10月15日办理了登记手续。

太 房权证 璜泾 字第 00000854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为保护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对所有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房产，经审查属实，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20070901374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

璜泾镇集体资产租赁协议

出租方：璜泾镇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太仓市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乙方要求承租我镇下列存量资产：甲方本着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源配置，促进我镇经济建设有序地发展，现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特签订本协议，以便共同遵守和执行。

一、乙方承租甲方位于璜泾镇鹿河东景24园房屋土地资产，年租金人民币贰拾捌仟伍佰元整（28000.00元）（月租金2375.00元）。其中房产面积 平方，年租金 元；土地使用权3740平方，年租金贰拾捌仟伍佰元；其它—，年租金—元。

二、本协议租赁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7年12月31日止。

三、本协议采用先付后租的方式，由乙方在签定本协议30天内自行将租金汇至见证方苏州娄江产权交易拍卖有限公司太仓民生村镇银行账号：7601 0142 1000 2852。乙方逾期未交租金的，应按天支付所欠甲方总租金千分之三的滞纳金，全年按365天计算。

乙方逾期三个月未交租金，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延期或缓期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并追偿乙方违约金。同时乙方无权干涉见证方再次公开征集承租人，并对甲方向有关部门反映乙方失信行为提出质疑。

四、乙方仅承租本协议资产的使用权，不得将资产转让、租赁、抵押、变卖等。如确需转租的，须向见证方申请，并经甲方书面同意方可。

五、乙方对所承租的资产进行改造或新建、扩建，均须书面向见证方申请，并经甲方书面同意方可实施。同时在协议到期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恢复原样，如乙方无法恢复原样的，其乙方新增资产的所有权及处置权应无偿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强行折价或要求甲方作任何补偿。

六、协议期内甲方仅负责出租资产的主体结构有必要时的修缮；乙方应负责所租资产的日常维护和保养，并应每月对资产的用电或消防等安全进行检查，并承担相关安全责任。

七、协议期内政府因调整规划或确需提早收回出租乙方的资产，乙方应无条件服从，甲方仅向乙方返还未到期的租金，其他不作任何补偿。

八、协议期内任何一方提出提前终止协议的，均应向对方支付两个月租金作为违约金。租赁期满乙方如需继续承租，须在期满两个月前向见证方提交续租申请，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方可重新续签。否则见证方有权公开征集新承租人。

九、本协议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因甲乙双方执行本协议发生争议时，由见证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租赁地块所属辖区人民法院起诉。

十、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协议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见证方存一份，另份交当地财税部门备案。协议未尽事宜，双方经见证方另行商议后，再签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璜泾镇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
代表（签字）：

乙方（签章）：太仓市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见证方：苏州娄江产权交易拍卖有限公司（盖章）

经办人（签字）：陈延华

本协议在璜泾镇签订于2016年9月16日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

1. 化学品及企业资料

• 产品名称: 除油剂

• 生产/供应企业:

绍兴市途锦化工有限公司

TEL: 0575-88137623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马鞍镇国庆村邨个私工业园区

2. 组成/成分

化学特性

种类: 异构醇醚

危险成分: 无

3. 危害性概述

危险标识: 无

对人类和环境有特别危害的相关信息:

R36/38 刺激眼睛和皮肤

R22 吞食有害

分类体系:

危害性分类和现行的目录是一致的。

4. 急救措施

呼吸道吸入: 迅速移至空气新鲜处; 如有异常症状, 马上就近医疗。

皮肤接触: 立即用肥皂水彻底冲洗皮肤。

眼睛接触: 立即睁开眼睛用干净流动水冲洗几分钟, 然后就医。

吞 嚥 后: 如症状持久, 马上就近医疗。

5. 消防措施

合适的灭火剂:

CO2 灭火器或喷水器。用喷水器或泡沫灭火。

防护设备: 不要求特别措施。

6. 泄漏应急处理

人体安全预防措施: 不相关人员远离现场。

环境保护措施: 本品不能排入地面或水体及下水道中。请按当地环保规定处理废物。

清理/收集措施:

用液体吸收性高的物料(沙, 硅藻土, 制酸剂, 万用吸收剂, 锯木屑)吸收。

请按当地环保规定处理所收集的废物。

7. 管理与储存

管理

安全管理措施: 不要求特别措施。

防止火灾和爆炸产生的保护措施：不要求特别措施。

储存

对储存仓库及容器的要求：没有特殊要求。

有关与其它货物共贮一室的要求：没有要求。

其它储存条件：保存在严格密闭的容器中。

防止霜冻。

避免贮存温度高于 40℃

个人防护用品：

一般防护和卫生措施：

处理本品时应采用一般预防性的安全措施。

呼吸设备：通风不良的情况下使用呼吸保护器。

手部防护：戴防护手套。

眼部防护：戴紧密安全护目镜。

9. 理化特性

一般资料：

状态：粘稠液体

颜色：深褐色

气味：特殊气味

熔点（熔解温度范围）：没有测定

沸点（沸程）：没有测定

闪点：>100℃

自燃性：本品不自燃。

爆炸危险性：本品无爆炸危险性。

密度（20℃时）：约 1g/ml

水中溶解度/与水相溶性：任意比例

10. 稳定性及反应性

应避免的情况：如果按照本说明书使用，不会有爆炸分解。

危险成分：如适当贮存和处理本品，无分解危险性。

11. 毒理学资料

严重的毒性：

主要刺激作用：

与皮肤接触：无刺激作用

与眼睛接触：无刺激作用

敏感性：据我们所知，本品无致敏性。

附加毒性资料：

根据我们的经验及各方所提供的资料所知，如果使用者严格按照本说明书使用和本品不会造成任何危害。

12. 生态学资料

• 吸附有机卤化物的资料：

由于组分中不含任何有机卤素，本品不会令废水的吸附有机卤化物值有

所增加。

据我们所知，本品不含重金属及其化合物。

- 一般注解：

不允许将大量未经稀释的产品直接排入地下水或其它水体及下水道中。

13. 废弃处置

- 产品：

- 建议：必须根据当地政府的环保条例作弃置处理。

- 未清洁的包装：

- 建议：必须根据当地政府的环保条例作弃置处理。

14. 运输资料

运输附加资料：

根据运输规则，本品不属于危险品。

15. 管制性资料

本品不属于分类类别。

对本品的管理可按一般安全规则实行。

16. 其它资料

本安全技术说明书是根据我们现有的知识编制而成的，它并不能代替或取代使用者在工作期间应具备的基本的安全常识。本说明书不作保证用途，亦无法律效力。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16483、GB/T17519 编制

印刷日期: 01.01.2018

版本更新日期: 01.01.2018

1.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 商品名: 柔软剂 650
- 物质/制剂用途: 纺织助剂
- 企业名称: 苏州联胜化学有限公司
苏州市相城区渭塘镇沿塘工业区
电话: 0512-65907588 传真: 0512-65901660
电邮: lh003@lshx.cn
- 应急电话号码: 0512-65903099

2. 危险性概述

- 危险标识: 无
- 对人类和环境有特别危害的相关信息: 无
- 分类体系:
危害性分类和现行的欧盟目录是一致的, 该目录随有关技术文献及供应商提供的资料而不断增加。

3. 成分/组成信息

- 化学特性:
- 种类: 高分子材料
- 危险组分: 无

4. 急救措施

- 一般建议: 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物。
- 吸入接触: 若吸入浮质/蒸汽/粉尘: 将病人带至新鲜空气中, 若呼吸困难, 必须征求医生意见。
- 皮肤接触: 立刻脱下受污染的衣服。用大量的水、肥皂或其它非刺激性清洁剂清洗。
- 眼睛接触: 应翻开眼皮, 立即用大量清水充分清洗。然后立即到医院眼科就医。
- 吞噬后: 如果吞服此产品, 病人必须漱口、反复饮水, 不可催吐; 如果病人感觉不适, 请求医。

5. 消防措施

- 适当的灭火媒介: 水雾, 泡沫, 干粉等
- 因安全因素而禁止用于灭火的媒介: 暂无数据。
- 防火的特殊保护装备: 消防人员必须戴上自给式空气呼吸器。
- 补充信息: 着火时禁止吸入烟雾、速燃气体及蒸汽。
必须根据当地规定处理燃烧残留物和被污染的消防用水。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16483、GB/T17519 编制

印刷日期: 01.01.2018

版本更新日期: 01.01.2018

•商品名: 柔软剂 650

6. 泄漏应急处理

- 个人安全预防措施: 人群远离现场并处于上风侧; 产品溢漏后, 注意防滑。
防护措施参照第 7 节和第 8 节。
- 周围环境预防措施: 不允许直接排放入下水道/表面水系/地下水系中。
- 清理/收集措施: 关闭排水管道 (聚合沉淀物有引起阻塞管道的风险)。
用能够粘附液体的物质收集 (如沙、硅藻土、通用粘合剂、锯屑等)。
彻底清洗污染面。请按照当地政府的环保规定处理所收集的废物。

7. 操作处置与储存

- 操作处置:
- 安全操作预防措施: 保持容器密封, 确保良好的通风/排气设施。
- 防火防爆措施: 无特殊要求。
- 储存:
- 储存室和容器要求: 储存于原装容器内。
- 有关与其他货物共贮一室的要求: 无特殊要求。
- 更多储存条件信息: 防止霜冻。
避免受热及阳光直射。
保存在严格密闭的容器中。
- 储存稳定性: 储存周期 12 个月。
- 一般建议: 使用前充分搅拌。

8. 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

- 关于技术装备设计的附加信息: 无更多数据; 参照第 7 节。
- 需在工作场所监控的组分和限量值: 不含相关物质。
- 个人防护装备:
- 一般防护和卫生措施。
遵守惯常的化学品使用预防措施。
立即脱去全部污染及渗透的衣着。
避免接触眼睛和皮肤。
- 呼吸防护: 仅当形成雾气时需要呼吸防护装备。
- 手部防护: 戴防护手套。
适合做防护手套的材料如下: 丁基橡胶 BR, 丁腈橡胶 NBR。
- 眼镜防护: 戴安全护目镜。
- 身体防护: 穿防护工作服。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16483、GB/T17519 编制

印刷日期: 01.01.2018

版本更新日期: 01.01.2018

•商品名: 柔软剂 650

9. 理化特性

- 外观: 液体
- 颜色: 乳白色
- 气味: 无特殊气味
- 熔点: 没有测定
- 沸点: 约 100℃
- 自燃性: 本品不自燃
- 爆炸危险性: 无爆炸危险
- 蒸汽压力: 不适用
- 水中溶解性: 可以分散于水中
- pH 值: 5.5~6.5 (1%水溶液)

10. 稳定性和反应性

- 热分解/避免条件: 根据规范说明使用, 不会分解。
- 需避免的物质: 强氧化剂。
- 危险反应: 根据规定进行操作和储存, 不会产生危险反应。
- 危险分解产物: 无。

11. 毒理学信息

- 急性毒性: LD-50(口服/大鼠): 没有测定。
- 主要刺激性:
- 皮肤: 长期直接接触可能对皮肤有轻微刺激性。
- 眼睛: 直接接触可能刺激眼睛。
- 致敏性: 据我们所知, 本品无致敏性。

12. 生态学信息

- 生态毒性: 没有测定。
-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更多相关信息。
- 生物累积的潜在可能性: 无更多相关信息。
- 在土壤中的移动性: 无更多相关信息。
- AOX: 产品不添加任何有机结合卤素。
- 欧盟法规 No.75/464EC 重金属及混合物: 产品不添加重金属。
- PBT 和 vPvB 结果: PBT: N/A, vPvB: N/A。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根据 GB/T16483、GB/T17519 编制

印刷日期: 01.01.2018

版本更新日期: 01.01.2018

•商品名: 柔软剂 650

13. 废弃处置

- 建议: 不能与家庭垃圾一起处置; 不允许进入下水道; 预处理后根据有害废物处置法规定进行焚化处理。
- 未清洁包装: 根据当地的环保法规处理。
- 推荐清洁剂: 水, 必要时加入洗涤剂。

14. 运输信息

- 运输/附加信息:
根据运输规则, 本品不属于危险品。

15. 法规信息

- 与此物质或混合物相关的安全、健康和环境法规。

16. 其他信息

以上信息是根据我们现有知识编制而成, 但不得作为公司对以上信息正确性的承诺和责任, 仅作为对客户使用时的指导。本资料不做保证用途使用, 亦无法律效力。

- 技术资料出具部门: 产品技术支持部。

证 明

报告号：2019-01-12-A1492

致：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兹有我公司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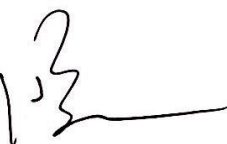
柔软剂 650（以上一只产品）

以上产品未选用含氨氮原料，在生产过程中没有添加含氨氮
化学品。

特此证明，负责人签字和公司盖章后生效；

自 2019-01-12 起，有效期一年。

负责人




苏州联胜化学有限公司
2019-01-12

编号 320585000201611210305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MA1MGE2H6X (1/1)

名称 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太仓市娄东街道北京东路88号东G
法定代表人 周继红
注册资本 888.8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03月18日
营业期限 2016年03月18日至2046年03月17日
经营范围 环境检测, 产品特征、特性检验检测, 土壤检测, 职业卫生检测。(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6年 11月 21日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61012050762

名称: 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苏州市太仓市娄东街道北京东路 88 号东 G4/5F (215400)

经审查, 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你机构对外出具检验检测报告或证书的法律责任, 由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承担。

许可使用标志



161012050762

发证日期: 2016 年 12 月 30 日

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29 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泰坤检测
TAIKUN TEST



161012050762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TKJC2018BB207-Z

委托单位: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苏州泰坤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 太仓市娄东街道北京东路88号东G

邮箱: sztk@sztaikun.com

邮编: 215400

电话: 0512-53867996



检测报告

共 3 页 第 1 页

受检单位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联系人	沈总	联系电话	13906223500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采样人	陈雪年、钱文青、陆天宇
采样日期	2018.03.30、2018.05.20	分析日期	2018.03.30 ~ 2018.03.31、 2018.05.20 ~ 2018.05.29
检测目的	为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提供检测数据		
检测内容	1、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2、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非甲烷总烃 3、噪声: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检测依据及方法	1、有组织废气: 颗粒物(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重量法 HJ 836-2017)、非甲烷总烃(固定污染源废气 总烃、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 38-2017) 2、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5432-1995)、非甲烷总烃(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气相色谱法 HJ/T 38-1999) 3、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主要检测仪器设备	1、有组织废气: 崂应 3012H 型自动烟尘(气)测试仪(200511、200522)、AUW220D 电子天平(100106)、RG-AWS9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100402)、GC-2014C 气相色谱仪(101103) 2、无组织废气: FY 便携式综合气象仪(200304) ME5701-1 大气颗粒物综合采样器(200414、200415、200416、200417)、LE104E/02 电子天平(100105)、CTHI-150B 恒温恒湿箱(100401)、GC-2014C 气相色谱仪(101103) 3、噪声: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200702)、AWA6221B 声校准器(200704)		
检测结果	见第 2 ~ 3 页		

编制人: 李卫

编制日期: 2018 年 05 月 30 日

审核人: 刘伟

审核日期: 2018 年 05 月 30 日

签发人: 陆芳

签发日期: 2018 年 05 月 30 日

检测结果

共 3 页 第 2 页

表 1: 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单位: 浓度mg/m³, 速率kg/h

污染源名称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	标准限值	参照标准	备注
定型机废气排气筒进口 2018.05.20	颗粒物浓度	10.4	/	/	排气筒高度: 25 米; 处理工艺: 静电油雾处理; 标况排气量: 29413 Nm ³ /h
	颗粒物速率	0.306	/		
	非甲烷总烃浓度	7.04	/		
	非甲烷总烃速率	0.207	/		
定型机废气排气筒出口 2018.05.20	颗粒物排放浓度	2.38	12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 16297-1996) 表 2 二级标准	排气筒高度: 25 米; 处理工艺: 静电油雾处理; 标况排气量: 23733 Nm ³ /h
	颗粒物排放速率	0.056	14		
	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	1.40	120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	0.033	35		

表 2-1: 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及频次		检 测 结 果				周界浓度 最大值	标准 限值
			单位: mg/m ³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颗粒物	2018. 03. 30	/	0. 124	0. 161	0. 212	0. 175	0. 212	1. 0
非甲烷 总烃		第一次	1. 98	2. 83	2. 05	2. 12	2. 27	4. 0
		第二次	1. 82	2. 15	1. 91	2. 30		
		第三次	1. 93	1. 94	2. 06	2. 28		
		第四次	1. 81	2. 09	2. 25	2. 36		
		均值	1. 89	2. 25	2. 07	2. 27		

备注：参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 表 2无组织排放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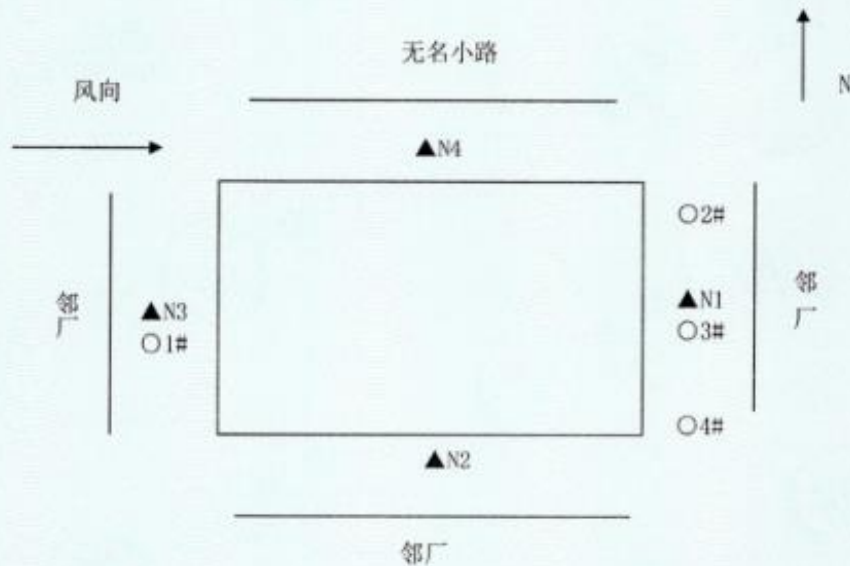
表 2-2: 无组织废气检测环境参数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天气	温度 (℃)	相对湿度 (%)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颗粒物	2018.03.30	/	晴	20.3	58.3	102.7	1.7	西
非甲烷 总烃		第一次	晴	20.3	58.3	102.7	1.7	西
		第二次	晴	20.4	58.3	102.7	1.7	西
		第三次	晴	20.4	58.4	102.8	1.7	西
		第四次	晴	20.4	58.4	102.7	1.7	西

表 3: 噪声检测结果统计表

测点 编号	检测点位	主要声源	检测时间	结果 (单位: dB (A))	标准限值 (单位: dB (A))
N1	东厂界外 1 米	/	昼间: 2018. 03. 30 13:19~13:36	48.8	65
N2	南厂界外 1 米	/		47.7	65
N3	西厂界外 1 米	/		52.2	65
N4	北厂界外 1 米	/		54.6	65
N1	东厂界外 1 米	/	夜间: 2018. 03. 30 22:41~22:58	43.9	55
N2	南厂界外 1 米	/		47.3	55
N3	西厂界外 1 米	/		49.0	55
N4	北厂界外 1 米	/		47.5	55
备注	1、气象参数: 昼间天气: 晴, 风速: 1.7 m/s, 夜间天气: 晴, 风速: 2.0 m/s; 2、参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3 类标准。				

附图: 检测布点图



说明: 1、▲表示噪声检测点, ○表示无组织废气检测点; 2、此图为检测简易示意图, 不代表该企业准确的平面位置图。

有限公司

污水入网合同书

合同号:

甲方: 太仓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 太仓市璜泾镇环保办

(以下简称丙方)

为了太仓市璜泾镇建设的顺利进行, 保护镇区的水环境, 给投资、创业创造良好的生态环境, 现经甲乙丙三方友好协商, 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 达成以下协议:

- 一、乙方将经预处理达到污水接管标准的污水排入甲方污水管网委托甲方处理。污水接管标准为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 4 三级标准 (以下简称三级标准) (其中色度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表 4 二级标准) (以下简称二级标准), 有其他特殊要求的按环评报告及环保部门的批复要求执行。
- 二、甲、丙双方为乙方的污水接管提供方便, 在三方协商确定的地点由乙方建设一个污水接入口。
- 三、根据环保部门“一个企业只能一个排污口”的要求, 乙方保证在整个厂区只设一个排污口 (需设两个以上排污口的须经当地环保部门批准), 排污口必须按环保部门和水处理公司的要求规范设置, 并安装可靠、有效的计量、监督装置。
- 四、甲方将乙方已经预处理达到污水接管标准的污水进行深度处理, 达到国家及江苏省《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重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后再排放, 若达不到排放责任由甲方承担, 乙方不承担责任。
- 五、甲方、丙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未达到污水接管标准的污水, 一经发现乙方将未达到污水接管标准的污水排入甲方管网, 甲方、丙方有权提请有关主管部门对乙方进行处罚或对甲方、丙方造成的损失进行赔偿, 但不得拒绝处理乙方符合污水接管标准的污水 (符合第八条的情况除外)。
- 六、甲方对乙方排出的污水进行深度处理的服务为有偿服务。根据物价部门的批复该项收费为社会公益服务性收费, 其收费标准为太仓市物价局同意的价格, 即 1.50 元/吨 (不含自来水中的污水处理费)。
- 七、在乙方未安装有效计量设备期间, 污水排放量按当月自来水用量的 40% 计, 由甲方在每月初根据排污数量向乙方发出上月污水处理费缴款通知并委托银行收取。
- 八、污水处理费的交纳及违约责任。乙方在接到污水处理费缴款发票后, 应在次月底前付清处理费, 若逾期支付污水处理费, 乙方愿每天以该项污水处理费的千分之二向甲方缴纳违约金。

如逾期 50 日以上不支付的, 甲方、丙方将停止接收乙方的污水。

九. 乙方投资的排污设施(包括仪器, 标志牌)由乙方所有并安排专人管理, 建立维护保养制度, 不得随意损坏、拆除或擅自停止运行。若发现乙方人为损坏、拆除和擅自停止运行排污设施, 甲方将对乙方停运期间的污水排放量按停运前 10 个月中最高月排放量计算, 并提请环保部门按不正常使用污染治理设施进行处罚。特殊情况必须停止运行或拆除, 更换的必须事先得到当地环保部门的同意, 并做好停运记录交环保局认可备案。

十. 票据使用: 由甲方向太仓市地方税务局提出申请, 使用服务业正式发票, 向银行办理托收。

十一. 若国家、地方标准或政府的政策发生变化则按相关标准、政策执行。

十二. 本协议一式三份, 各执一份, 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如有争议友好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方(盖章) 太仓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

乙方(盖章)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

日期: 2015.5.7

丙方(盖章) 太仓市环境监察大队

代表(签字)

日期: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	投资额	300 万元
法人代表	王锦英	联系电话	13906223500（沈总）

产品名称和规模：

本项目为改建项目，改建项目建成后产能不增加，现有项目为年后整理加针织布 5000 吨。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

我公司 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拟投资 300 万元租赁厂房进行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改建布料后整理项目建设。本项目为改建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油，危废代码 900-007-09。为落实环保要求，本公司在此承诺，公司妥善收集危废，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若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企业名称（盖章）：太仓弘彤布料整理有限公司

日 期： 年 月 日